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明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冀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冀莉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未来将面临的风险因素，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相应内容，敬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27,3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68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文件均齐备、完整，并存放于本公司证券部以供查阅。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双鹭药业	指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乡白鹭	指	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双鹭立生	指	北京双鹭立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双鹭生物	指	北京双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新乡双鹭	指	新乡双鹭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国家药监局、NMPA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简称“NMPA”），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管理
CDE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原料药	指	用于生产各类制剂的原料药物，是制剂中的有效成分，一般由化学合成、植物提取或者生物技术所制备的用来作为药用的粉末、结晶、浸膏等，病人无法直接服用原料药
制剂	指	为适应治疗或预防的需要，将原料药按照一定的剂型要求制成的、可以最终提供给用药对象使用的药品
临床前研究	指	在实验室条件下，通过对化合物研究阶段获得的候选药物分别进行实验室研究和活体动物研究，以观察化合物对目标疾病的生物活性，并对其进行安全性评估的研究活动。主要包括药效学研究、毒理学研究和动物药代动力学研究等。为申请药品注册而进行的药物临床前研究，包括药物的合成工艺、提取方法、理化性质及纯度、剂型选择、处方筛选、制备工艺、检验方法、质量指标、稳定性、药理、毒理、动物药代动力学研究等。中药制剂还包括原药材的来源、加工及炮制等的研究；生物制品还包括菌毒种、细胞株、生物组织等起始原材料的来源、质量标准、保存条件、生物学特征、遗传稳定性及免疫学的研究等
临床试验	指	在患者或健康志愿者体内进行药物的系统性研究，以揭示试验药物在人体内的安全性或试验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特征及对疾病的治疗效果
I 期临床	指	初步的临床药理学及人体安全性评价试验，目的是观察人体对药物的耐受程度和药代动力学特征，为后续 II 期临床制定给药方案提供依据，受试者可以是健康志愿者
II 期临床	指	初步评价试验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也为 III 期临床试验设计和给药剂量方案的确定提供依据
III 期临床	指	III 期临床研究为确证性临床研究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5 年 01 月 0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双鹭药业	股票代码	00203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双鹭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SL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L PHAR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明波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 69 号碧桐园 1 号楼 4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4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21 年 8 月 16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金玉大厦 1103-1105 室”变更至“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 69 号碧桐园 1 号楼 4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 69 号碧桐园 1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43		
公司网址	www.slpharm.com.cn		
电子信箱	slpharm@slpharm.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淑洁	易廷静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 69 号碧桐园 1 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 69 号碧桐园 1 号楼
电话	010-88627635	010-88627635
传真	010-88795883	010-88795883
电子信箱	lsj@slpharm.com.cn	yitingjing@slpharm.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 69 号碧桐园 1 号楼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2299779W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原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新乡白鹭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新乡白鹭经多次减持，而 2011 年 4 月 28 日，徐明波先生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授予的股票期权进行行权，行权后，徐明波先生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与第二大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高世茂、田磊斌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623,643,928.90	660,419,604.31	-5.57%	1,018,358,69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7,197,803.00	-74,065,657.76	-368.77%	416,691,94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130,021.46	82,336,980.01	-156.03%	233,590,68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7,663,269.13	225,487,183.11	14.27%	460,197,296.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07	-385.71%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07	-385.71%	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6%	-1.30%	-5.16%	7.41%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元）	6,072,078,566.07	5,979,019,318.74	1.56%	6,277,761,84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81,395,631.40	5,572,447,942.40	-7.02%	5,800,616,100.1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其他说明：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368.77%，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理财投资损失较大，以及受行业政策调整及市场竞争加剧影响，部分产品销售单价同比下降，相关业务毛利率下滑所致。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623,643,928.90	660,419,604.31	-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9,348,267.24	6,526,208.91	-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614,295,661.66	653,893,395.40	-
--------------	----------------	----------------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8,896,131.59	135,963,174.44	153,893,261.65	164,891,36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968,405.62	75,079,797.08	20,049,842.08	-488,295,84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141,816.50	4,862,611.32	3,330,451.32	-75,464,90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92,394.20	-16,391,479.81	66,552,135.71	263,495,007.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其他说明：在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中，第四季度较前三季度波动较大，主要系公司在年末依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经审慎评估后确认的损失金额较大，对第四季度净利润产生显著影响。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265.78	1,243.29	10,371.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3,847.52	6,133,303.10	5,217,243.4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53,607,878.74	-172,293,877.63	205,211,215.4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03,792,856.01	-3,721,720.89	17,998,653.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80,604.77	-14,199,123.95	-12,981,680.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261,656.22	-27,702,172.18	32,318,370.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0,334.56	24,633.87	36,173.45	
合计	-301,067,781.54	-156,402,637.77	183,101,259.2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1、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专注于基因工程及相关药物的研究开发和生产经营，紧紧围绕疾病谱的变化布局研发、生产和销售领域。经营药品的治疗范围涉及肿瘤、心脑血管、抗感染免疫、代谢病、创伤修复、肝病、肾病及罕见病等领域。

公司八大处生产基地主要包括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小容量注射剂（含抗肿瘤药）、冻干粉针剂（含抗肿瘤药）、生化原料药（依诺肝素钠、三磷酸胞苷二钠、门冬酰胺酶）、治疗用生物制品（外用重组人碱性成纤维细胞生长因子、注射用重组人白介素-2（¹²⁵Ala）、重组人白介素-2（¹²⁵Ala）注射液、注射用重组人白介素-11、重组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及其长效制剂）、精神药品（扎来普隆胶囊）、医疗用毒性药品（注射用三氧化二砷）；昌平生产基地主要包括片剂（含抗肿瘤药）、硬胶囊剂（含抗肿瘤药）、颗粒剂（抗肿瘤药）、软胶囊剂、小容量注射剂（含抗肿瘤药）、冻干粉针剂（含抗肿瘤药）、鼻用制剂（鼻用喷雾剂）、丸剂（滴丸剂）、气雾剂（激素类）、生化原料药（丁二磺酸腺苷蛋氨酸）、治疗用生物制品（重组人碱性成纤维细胞生长因子凝胶、注射用重组人新型复合 α 干扰素（¹²²Arg）、重组人新型复合 α 干扰素（¹²²Arg）注射液；大兴生产基地主要包括片剂（含抗肿瘤药）、硬胶囊剂（含抗肿瘤药）、颗粒剂、喷雾剂、口服液、治疗用生物制品（门冬胰岛素、门冬胰岛素注射液、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门冬胰岛素 50 注射液、注射用卵泡刺激素及长效卵泡刺激素注射液）；河北省沧州、新乡双鹭为原料药生产基地。

2、主要产品及用途

主要获批产品及用途

类别	品名	适应症
抗肿瘤 创伤修 复及免 疫调节 剂	交宁® 替莫唑胺胶囊	多形性胶质母细胞瘤或间变性星形细胞瘤，获北京市科技进步三等奖，专利产品，通过一致性评价，并中标集采。
	立生® 来那度胺胶囊	适用于多发性骨髓瘤，淋巴瘤等，获国家重大专项资助。通过一致性评价，并中标集采。
	久立® 聚乙二醇化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 (PEG-hG-CSF)	长效制剂，列入国家高端制剂竞争力提升专项，用于肿瘤放疗等引起的中性粒细胞减少症的治疗。两个新规格已提交注册，完成注册检查及发补，待批准。
	立生素® 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 (hG-CSF)	癌症化疗等原因导致中性粒细胞减少症。 列入国家重点新产品，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北京市火炬计划项目，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北京市名牌产品，第十三届全国发明展览会金奖，第四届“科技之光”优秀产品奖。

	<p>扶济复® 外用重组人碱性成纤维细胞生长因子 重组人碱性成纤维细胞生长因子凝胶 (rh-bFGF)</p>	<p>促进创面愈合, 可用于烧伤创面、慢性创面和新鲜创面。 列入国家“863”计划, 国家行政保护品种。国家一类新药, “九五”国家重点开发创新药物。国家火炬计划项目,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北京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列入国家重点新产品和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第十三届全国发明展览会金奖。外用冻干剂型新增两个常用规格。</p>
	<p>迈格乐® 注射用白介素-11 (IL-11)</p>	<p>肿瘤化疗或其它原因引起的小血小板减少症的治疗。 列入国家“863”计划及国家重点新产品, 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获国家发明专利, 获北京市科学技术三等奖, 北京市发明专利三等奖, 北京市自主创新产品。国内首仿。</p>
	<p>欣吉尔® 注射用白介素-2/人白介素-2 注射液 (¹²⁵Ala IL-2)</p>	<p>肾细胞癌、黑色素瘤、乳腺癌、肺癌等恶性肿瘤的治疗, 用于癌性胸腹水的控制, 也可以用于淋巴因子激活的杀伤细胞的培养, 抗感染(病毒性肝炎、性病、结核)治疗。 国际上唯一丙氨酸突变的白介素-2。列入国家重点新产品和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获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第十三届全国发明展览会银奖。北京市火炬计划项目。</p>
	<p>立生宁® 注射用三氧化二砷</p>	<p>适用于急性早幼粒细胞性白血病, 原发性肝癌晚期。北京市自主创新产品。国家基本药物。</p>
	<p>欧宁® 注射用胸腺五肽/胸腺五肽注射液</p>	<p>用于慢性乙型肝炎患者的治疗, 自身免疫性疾病、免疫缺陷及肿瘤的辅助治疗。 制剂专利, 国家发明专利, 获北京市发明专利三等奖。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北京市自主创新产品。</p>
	<p>欣尔金® 紫杉醇注射液</p>	<p>用于卵巢癌、乳腺癌和非小细胞肺癌的一线及头颈癌、食管癌、精原细胞瘤的治疗。已通过一致性评价并在集采续标中中标。</p>
	<p>欣赛尔® 注射用培美曲塞二钠</p>	<p>抗代谢类抗肿瘤药, 用于肺癌等实体瘤, 通过一致性评价。</p>
	<p>依元® 多西他赛注射液</p>	<p>适用于先期化疗失败的晚期或转移性乳腺癌及使用以顺铂为主的化疗失败的晚期或转移性非小细胞肺癌的治疗。已通过一致性评价。</p>
	<p>欣瑞金® 酒石酸长春瑞滨注射液</p>	<p>用于非小细胞肺癌、转移性乳腺癌、晚期卵巢癌、恶性淋巴瘤等。已通过一致性评价。</p>
	<p>立益 注射用门冬酰胺酶</p>	<p>适用于治疗各种细胞性白血病、淋巴瘤、黑色素瘤等。</p>
	<p>固林® 注射用亚叶酸钙</p>	<p>用于晚期结肠、直肠癌, 巨幼红细胞性贫血的治疗; 用作叶酸拮抗剂的解毒剂。</p>
	<p>欣复金® 注射用盐酸吉西他滨</p>	<p>用于非小细胞肺癌、胰腺癌和乳腺癌等的治疗, 通过一致性评价。</p>
	<p>欣立尔® 瑞戈非尼片</p>	<p>适用于治疗转移性结直肠癌(mCRC), 局部晚期的、无法手术切除的或转移性的胃肠道间质瘤(GIST), 肝细胞癌(HCC)等多种晚期癌症的二线治疗用药, 已通过一致性评价。</p>
	<p>欣苏尔® 舒尼替尼胶囊</p>	<p>多靶点酪氨酸激酶抑制剂, 用于胃癌、胃肠间质瘤等, 通过一致性评价。</p>
	<p>欣泰尔® 厄洛替尼片</p>	<p>EGFR/HER1 的酪氨酸激酶抑制剂, 用于肺癌治疗, 通过一致性评价。</p>
	<p>立生派® 哌柏西利胶囊</p>	<p>适用于激素受体(HR)阳性、人表皮生长因子受体2(HER2)阴性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乳腺癌, 应与芳香化酶抑制剂联合使用作为绝经后女性患者的初始内分泌治疗。本次公司产品获批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p>
	<p>立生舒® 磷酸奥司他韦胶囊</p>	<p>用于甲型和乙型流感的预防和治疗, 通过一致性评价。</p>
	<p>通宁® 奥硝唑注射液</p>	<p>适用于成人及儿童多种敏感厌氧菌所引起的多种感染性疾病的治疗、用于手术前预防感染和手术后厌氧菌感染的治疗、治疗消化系统严重阿米巴虫病。现已通过一致性评价, 并在集采中中标。</p>
	<p>欣复诺® 阿德福韦酯胶囊/阿德福韦酯片</p>	<p>用于治疗乙型肝炎病毒活动复制和血清氨基酸转移酶持续升高的肝功能代偿的成年慢性乙型肝炎患者。获北京市科学技术奖, 北京市自主创新产品, 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胶囊、片通过一致性评价。</p>
	<p>欣复赛® 利巴韦林片及注射液</p>	<p>适用于呼吸道合胞病毒引起的病毒性肺炎与支气管炎, 皮肤疱疹病毒感染。</p>
	<p>立生威® 盐酸伐昔洛韦片</p>	<p>用于治疗水痘带状疱疹及I型、II型单纯疱疹病毒感染, 包括初发和复发的生殖器疱疹病毒感染。</p>
	<p>诺力克® 盐酸左氧氟沙星胶囊</p>	<p>适用于敏感细菌引起的各种轻、中度感染。</p>
	<p>立生林® 盐酸克林霉素注射液</p>	<p>适用于链球菌属、葡萄球菌属及厌氧菌所致的中重度感染, 国家基本药物。</p>
	<p>立生诺® 富马酸替诺福韦二吡呋酯片</p>	<p>适用于治疗成人和12岁及以上儿童慢性乙型肝炎感染以及人类免疫缺陷病毒1型(HIV-1)感染。通过一致性评价。</p>
	<p>立威® 伏立康唑片/注射用伏立康唑</p>	<p>适用于成人和2岁及2岁以上儿童患者的真菌感染, 两个剂型均通过一致性评价, 并在集采续标中中标。</p>
	<p>溴己新注射液及口服液</p>	<p>用于在口服给药困难的情况下, 慢性支气管炎及其他呼吸道疾病如哮喘、支气管扩张、矽肺等有粘痰不易咳出的患者。通过一致性评价。</p>

器官移植用药	立生平® 环孢素注射液/环孢素软胶囊	用于器官移植、骨髓移植中预防移植后的排斥反应，移植物抗宿主病（GVHD）的预防和治疗，软胶囊已通过一致性评价。国家基本药物。
	欣复同® 吗替麦考酚酯分散片	用于预防同种肾脏、心脏或肝脏移植病人的排斥反应及治疗难治性排斥反应，可与环孢素和肾上腺皮质激素同时应用。列入北京市自主创新产品。
心血管系统用药	贝科能®/鑫贝科® 注射用复合辅酶	用于急、慢性肝炎，原发性血小板减少性紫癜，化、放疗所引起的白细胞和血小板降低；辅助治疗冠状动脉硬化、慢性动脉炎、心肌梗死、肾功能不全引起的少尿、尿毒症等。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国家独家产品。获军队科技进步一等奖、北京市科学技术奖、国家重大专项资助，北京市自主创新产品。G20 突出贡献大品种。
	依理® 依诺肝素钠注射液	预防静脉血栓栓塞性疾病（预防静脉内血栓形成），特别是与骨科或普外手术有关的血栓形成。山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已通过一致性评价。
	立迈® 杏灵滴丸	活血化瘀。用于冠心病、心绞痛及血瘀型轻度动脉硬化引起的眩晕。
	诺力清® 辛伐他汀片	适用于高胆固醇血症及冠心病。
	鲁宁® 氨氯地平阿托伐他汀钙片	降脂降压复方制剂，通过一致性评价。
	欣益尔® 替米沙坦片/胶囊	用于原发性高血压的治疗，片剂通过一致性评价。
	立生源® 替米沙坦氨氯地平片（II）	适用于原发性高血压及替代治疗，已通过一致性评价。
	立生乐® 硝酸甘油喷雾剂	用于快速缓解或紧急预防冠心病引起的心绞痛发作，系国内独家获批喷雾剂剂型，已通过一致性评价。
	立采® 利伐沙班片	预防治疗术后血栓的形成。通过一致性评价。预防用小规格制剂正在申报中。
	依文® 依替巴肽注射液	急性冠状动脉综合征患者的介入术后抗血栓治疗，非动脉粥样硬化性血管病、血栓形成等情况的治疗，已通过一致性评价。
	立音® 阿加曲班注射液	缺血性脑梗死急性期病人的神经症状（运动麻痹）、日常活动的改善及对慢性动脉闭塞症患者的四肢溃疡、静息痛及冷感等的改善，通过一致性评价，并在集采中中标。
	糖尿病用药	立生泰® 伏格列波糖片
达格列净片		适用于 2 型糖尿病成人患者，通过一致性评价。
立生复® 维格列汀片		DPP-4 抑制剂用于 2 型糖尿病治疗，通过一致性评价，并在集采续标中中标。
依点® 依帕司他片		用于糖尿病性神经病变的治疗，已通过一致性评价并中标集采。
硫辛酸注射液及片		用于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引起的感觉异常。注射液已通过一致性评价。
立生益® 恩格列净二甲双胍片		SGLT-2 抑制剂与二甲双胍的复方制剂，已通过一致性评价。
立生益® 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		DPP-4 抑制剂与二甲双胍的复方制剂，已通过一致性评价。
消化系统用药	立生安® 盐酸格拉司琼注射液	用于放射治疗、细胞毒类药物化疗引起的恶心和呕吐。
	欣顺尔® 盐酸托烷司琼注射液/盐酸托烷司琼胶囊	预防和治疗癌症化疗引起的恶心呕吐及术后恶心呕吐。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	用于胃溃疡、十二指肠溃疡、应激性溃疡、反流性食管炎和卓-艾综合征（胃泌素瘤）。
	富马酸伏诺拉生片	用于反流性食管炎。
	豫宁® 注射用丁二磺酸腺苷蛋氨酸	用于治疗肝硬化前和肝硬化所致肝内胆胆汁淤积及妊娠期肝内胆胆汁淤积。已通过一致性评价并在集采中中标，口服制剂申报中。
神经系统及镇痛用药	立生欣® 加巴喷丁胶囊	用于成人疱疹后神经痛的治疗；用于成人和 12 岁以上儿童伴或不伴继发性全身发作的部分性发作癫痫的辅助治疗；用于 3-12 岁儿童的部分性发作癫痫的辅助治疗，通过一致性评价。
	欣乐尔® 普瑞巴林口服溶液	用于带状疱疹后神经痛、纤维肌痛和成人部分性癫痫发作的添加治疗，已通过一致性评价，并在集采中中标。
	欣诺尔® 三磷酸胞苷二钠注射液 注射用三磷酸胞苷二钠	颅脑外伤后综合症及其后遗症的辅助治疗。国家发明专利。
	立生通® 氨酚曲马多片	用于中度至重度急性疼痛的治疗。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北京市自主创新产品。
	依芬® 依托度酸缓释片	用于治疗类风湿性关节炎及骨关节炎的症状和体征。
肌肉骨	固通宁® 鲑降钙素注射液	骨质疏松症、骨质疏松性骨痛及肿瘤骨转移性骨痛。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骨骼系统用药	立强® 利塞膦酸钠片	用于绝经后妇女骨质疏松症的治疗。北京市自主创新产品。
	级宁® 硫酸氨基葡萄糖胶囊	用于原发性及继发性骨关节炎的治疗，已通过一致性评价。
抗过敏用药	雷宁® 氯雷他定分散片	适用于过敏性疾病。独家剂型。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OTC 药物，成人及儿童规格齐全。 多剂型多品种升级抗过敏系列雷宁品牌产品申报中。
	新雷宁® 地氯雷他定片	用于缓解慢性特发性荨麻疹及过敏性鼻炎的相关症状，已通过一致性评价。
泌尿系统用药	立生雨® 赛洛多辛胶囊	2023 年新上市产品，用于治疗良性前列腺增生症（BPH）引起的症状和体征，通过一致性评价，集采中标。
	司坦迪® 萘哌地尔片	用于缓解良性前列腺增生症（BPH）引起的尿路梗阻症状及高血压病的降压治疗。
多肽（激素）类	注射用生长抑素	用于严重急性上消化道出血、重症急性胰腺炎及胰、胆、肠瘘、胰腺外科手术和糖尿病酮症酸中毒。国家发明专利。已完成一致性评价待审评审批。
	护宁® 醋酸奥曲肽注射液	用于肢端肥大症、胃肠胰内分泌瘤、预防胰腺手术后并发症及食管-胃静脉曲张出血。北京市自主创新产品。已通过一致性评价。

3、经营模式

公司是集药品研发、生产、经营服务于一体的医药生物技术企业，公司业务涵盖前端的原料、生物原液和制剂的研发生产到终端的产品经营环节。近年来公司通过控股公司和参股公司将业务范围扩展到大健康领域，涉及以医疗服务机构为主体的医疗服务和细胞治疗产业、生产销售活性微生物为主的健康产品、专注小分子靶向和生物大分子创新药的研发、工业大麻的综合开发利用、开发用量大、前景好的特色药用原辅料，以及药品终端市场投资和医美市场。

按照公司发展规划，公司仍将以药品研发与生产经营为主业，持续加大创新药的开发和创新服务的比重。公司也将利用自身的优势继续筛选部分医药大健康领域的优质投资标的进行投资、引进，积极参与创新药的创新活动。确保企业在医药健康领域打造一个完整的生态链，获得长期稳定的发展。力争主业发展稳健的同时拓展业务也能持续获得良好回报。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采用自主研发、技术合作和项目投资相结合的方式。公司技术中心系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北京市重组蛋白关键技术及应用工程实验室、博士后工作站。拥有以原核、酵母和哺乳动物细胞为宿主的基因工程药物上游技术模块、蛋白质规模化制备技术模块、长效蛋白质制剂技术模块平台以及细胞治疗和复杂制剂的新技术平台，目前主要从事的研究包括长效蛋白药物、高端基因工程药物（包括抗体）、特色的专利药和特色生化药物。2025 年公司在擅长的研发领域继续深耕，不断引进新技术和技术骨干，同时筛选具有市场潜力的药物进行合作研发，有效地缩短了新药研发的时间，节约了研发成本，充分利用国内外的优势研发资源，通过技术受让、合作研究以及股权投资等方式进一步强化公司在肿瘤、肝病、代谢病、心脑血管等领域基因工程和生化药物的优势，逐步进入人类健康的重要新领域。公司在常见多发病、眼科用药及季节性应急药品组合产品链布局上取得突破，品种数量不断丰富，公司可供市场拓展的产品不断丰富。

创新药的研发具有难度大、风险高、投入大、历时长的特点，研发进程受政策变化影响大，部分产品公司采取“VIC 模式”（VC（风险投资）+IP（知识产权）+CRO（研发外包））相结合的新药研发模式。

（2）生产模式

公司所有获批产品均采用自主生产的方式，根据市场销售情况和集中招标采购报量情况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近两年，公司在口服和注射剂产能和品质提升方面不断取得进展，经过一段时间的建设，公司已实现产能倍增。公司以保证产品质量及产品的安全性、有效性为目的，严格按照法规要求组织生产，以市场和客户需求制订生产计划，结合各产品的生产能力情况，由生产部制定各车间的生产计划并协调和督促生产计划的完成，同时对产品的生产过程进行严格的监督管理。质量保证部对生产全过程进行质量监督，对原料、辅料、包装材料、中间产品、成品进行全程检测及监控，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公司依托药品生产系统领域齐全的优势，吸引了多家研发公司合作进行创新药工艺后期的开发，采用接受 CMO 的方式扩大生产经营服务规模。

（3）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的营销模式主要受到国家集采及地方联盟集采的影响，由于集采工作的常态化推进，对于在基本医药药品目录内用量大、采购金额高的药品，公立医疗机构采购主要通过投标中标后进行销售，公司持续跟进政策变化，全面推进新上市药品的全国挂网申报工作，使公司不参与集采并且有竞争力的新药特药占领更大市场。针对除公立医疗机构以外的销售，公司仍采取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方式，部分成熟地区建立自己的销售团队，部分地区采用经销模式，部分地区采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向所有销售区域提供专业化的学术推广服务，由公司市场和销售部门制定规划并实施。公司通过加强区域管理，外包服务，积极吸收有实力的经销商和营销骨干，调整营销策略，根据公司自身产品特点，在加强现有开发等级医院等终端体系的基础上，重点开发基层医疗机构，加强民营医院、专科医院的发展力度。在互利共赢的基础上扩大市场占有率。

在发展传统销售模式的同时，公司积极进行营销转型，持续探索互联网及第三终端等新的药品营销模式，已初见成效，从主流平台自营业务入手，全力推进电商合作业务，在历经多轮谈判与商讨、完成了供应链确认、统一文描信息、明确线上推广策略等工作后，成功推动部分品种的电商专供规格，目前已打开“终端有覆盖、平台有布点、新渠道有增长”的良好局面，开辟了规范、稳定、可控的电商销售渠道。多种营销模式经营格局基本形成，分散了渠道单一的风险。以上措施的落实使公司产品有效抵御了集采和市场价格过度内卷导致的销售额的过度下降，稳定了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4）采购模式

本公司由采购部统一负责对外采购工作，采取“以产定购”的模式，根据生产计划、库存情况及原材料市场情况，协助原料库制定公司物资采购计划，报总经理批准后组织实施，确保各项采购任务按时完成，确保生产经营所用的物资及时供应，并使资金合理使用。采购部每月初提出原材料、包装物等采购价格清单，经采购负责人签字，财务部审核后，送总经理审批。其中，涉及到的大宗原材料的价格清单，送总经理专项审批。采购部根据产品特点及生产需要，做好供应商信息搜集，并及时组织相关部门对供应商进行选择 and 评估，对质量管理体系和以往供货业绩评估等方面进行评价，评审合格的供应商列入合格产品和服务供应商名单并定期复评。针对近年来价格波动大、市场内卷的特征，公司每次大宗采购前组织合格供应商展开竞价以降低综合成本。

4、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近年来营业收入受到整个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医药行业政策变化带来的消极影响，竞争压力加剧，单品价格下降幅度较大，但公司产品品类较为丰富，且截至目前公司销售额占比较大的药品均全部参与到国家以及地方集采中，价格大幅下降的趋势趋缓，且公司部分产品技术优势明显，不断有新品种上市及传统优势产品的挖潜，产品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

目前公司处于上市审批、临床试验和临床前不同阶段的品种管线形成了良好的梯队，后续储备品种丰富，技术竞争壁垒高，业绩驱动力充足。随着公司生产设备的升级改造，大兴生物产业基地产业体系和智能化的进一步完善，几个重磅基因工程药物和特色新药新产品将推向市场，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国内国际市场竞争力，为后期产品市场的不断开拓奠定基础。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5 年，是我国“十四五”生物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收官之年，也是中国医药行业从“规模扩张”向“高质量创新”转型的关键攻坚期。中国医药行业顶压前行，展现出相当强的韧性和活力。行业整体运行平稳，产品结构调整步伐加快，化学药凭借仿制药规模效应和带量采购政策推动，仍然占据主导地位，但行业内部竞争激烈，产品价格因集采逐年下行，市场增长放缓。创新药及前沿技术赛道迎来价值兑现，以创新药及前沿技术为代表的新质生产力，正推动改变整个行业的发展逻辑与未来走向，重塑全球竞争格局。

生物医药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产业，是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基础。随着老年人口数量的增加以及人均预期寿命的延长，慢性病管理、康复护理、老年病治疗等领域的市场空间不断扩大，为医药企业在相关治疗药物及健康服务等方面提供了广阔的发展前景。在消费升级背景下，居民健康意识也在不断提升，对高品质、个性化的医疗健康产品和服务的需求日益增长，这不仅体

现在对创新药、高端医疗器械的需求上，也包括对健康管理、预防保健等领域的关注，为行业多元化发展注入了新的动力。医药产业国际化进程加速，中国创新药凭借其成本优势和不断提升的研发实力，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逐渐增强，国际市场份额有望进一步扩大，为企业带来新的增长方向。

2025 年国家实施了一系列刺激经济增长的宏观政策，医药行业政策也在过去几年政策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完善，既推动行业规范化发展，也倒逼企业向高质量转型，向自主创新的新阶段发展。2025 年 6 月国家医保局和国家卫生健康委联合发布《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为推进创新药的研发、临床应用、多元支付等环节提供了全链条的制度保障和资源支持，加速了创新成果的转化和落地，推动行业向高质量发展迈进。2025 年 9 月国家药监局发布《关于优化创新药临床试验审评审批有关事项的公告》，宣布对符合要求的创新药临床试验申请设立“30 日审评审批通道”，进一步缩短了创新药临床试验审评审批时间，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创新效率。2025 年 12 月《国家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2025 年）》和《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2025 年）》同步发布，其中 2025 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成功新增 114 种药品，有 50 种是一类创新药，总体成功率 88%，较 2024 年的 76%明显提高。纳入首版商保创新药目录的 19 种药品中，既有 CAR-T 等肿瘤治疗药品，也有神经母细胞瘤、戈谢病等罕见病治疗药品，还有阿尔茨海默病治疗药品等。此次调整后，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内药品总数增至 3253 种，其中西药 1857 种、中成药 1396 种，肿瘤、慢性病、精神疾病、罕见病、儿童用药等重点领域的保障水平得到明显提升。这标志着“基本医保+商业保险”多层次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同时，工信部等七部门也发布《医药工业数智化转型实施方案（2025—2030 年）》，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医药产业链深度融合，加快推进医药工业数智化转型，希望能够进一步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提升药品质量安全水平，增强供应保障能力，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促进医药工业高质量发展。

这些政策举措都表明，作为企业应当积极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以政策为导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聚焦创新药及前沿技术领域的突破，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推动创新成果更快更好地惠及患者。公司要根据多年积累的经验，科学决策，理性选择攻关方向，要深刻理解并把握数智化转型浪潮，主动拥抱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快生产、研发、管理等各环节的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提高运营效率和核心竞争力，以适应医药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新要求。

2025 年，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继续常态化、制度化推进，第十一批国家集采于 2025 年 10 月完成，纳入 55 种药品，覆盖抗感染、抗过敏、抗肿瘤、降血糖、降血压、降血脂、消炎镇痛等领域常用药品，集采范围进一步扩大。与前几批集采相比，2025 年集采规则核心目标围绕“稳临床、保质量、反内卷、防围标”展开，在程序上进行了优化，但包括价格在内的竞争激烈程度并未改善。截至 2025 年底，国家集采已全面覆盖 429 种药品，较 2024 年增加 55 种，覆盖各个领域使用量大的绝大多数药品。在有效

降低药品价格、减轻患者负担的同时，也促使企业更加注重产品质量提升和研发创新，推动行业从“以价换量”向“以质取胜”转变。

据国家药监局统计，2025 年国家药监局全年批准药品上市注册申请 4087 件，其中创新药 76 个，大幅超过 2024 年全年 48 个，创历史新高。境内外上市时间差进一步缩短，59 件境外新药获临时进口批准。儿童用药优先审评审批机制持续推进，全年批准儿童药 138 个。罕见病药品临时进口通道持续畅通，全年批准罕见病药品 48 个，有效填补特殊群体用药空白。医药产业国际化步伐提速，创新药对海外授权交易额累计突破 1300 亿美元，标志着我国从“仿制药生产大国”迈向“创新药输出大国”。这表明，近年鼓励创新药发展是提升临床用药技术水平，增进人民群众健康的重要渠道，也是支持我国生物医药产业自立自强、科技创新的重要手段。对于企业而言，应该顺应局势，加大创新药的研发投入，驱动创新，是企业在激烈市场竞争中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所在。

医药行业面临机遇的同时，传统盈利模式和盈利空间也面临着挑战。行业竞争日益激烈，尤其在创新药领域，不仅面临国内众多企业的激烈角逐，还要与国际医药巨头展开竞争，对企业的研发能力、资金投入、人才储备等都提出了更高要求。传统仿制药企业面临同质化竞争压力下，利润空间持续压缩，面临转型升级的巨大压力。同时，研发风险高、周期长、投入大是医药行业的显著特点，创新药研发成功率较低，即使进入临床试验阶段，也可能面临临床试验失败、审批不通过等风险，这对企业的研发策略和风险承受能力构成严峻考验。再者，医保控费常态化，带量采购范围不断扩大，对药品价格形成持续压力，企业需要在保证产品质量和疗效的前提下，有效控制成本，以应对价格竞争和利润空间的挤压。此外，随着监管政策的全面趋严，对药品的研发、生产、流通、销售等各个环节的合规要求越来越高，企业需要投入更多资源用于合规管理，以避免因不合规而带来的经营风险。加之全球供应链的不确定性以及关键原材料、核心技术的对外依存度，也构成潜在挑战。

2026 年是“十五五”计划开局之年，关于十五五规划的建议明确提出支持创新药和三医联动机制，推动设备以旧换新为行业注入新动能。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也将生物医药列入新型支柱产业，与集成电路、航空航天、低空经济等产业并列，再次证明政策端对医药行业的重视，给行业注入极大的信心。叠加产业端创新水平提升、资本等因素，中国生物医药产业的热度有望持续提升。总体而言，中国医药产业行业技术创新能力和产业竞争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随着 AI、大数据、基因编辑等技术与医药产业的深度融合，前沿领域将迎来更快发展。然而，行业也将面临更为激烈的国际竞争和更为严格的全球监管环境，企业需要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以适应行业发展的新趋势和新要求。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双鹭药业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生物药、特色化学药物及新制剂的研发和生产经营，主要产品涉及抗肿瘤及免疫调节、心脑血管疾病治疗、抗感染、糖尿病治疗、创伤修复、肝病治疗等领域。公司系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中关村生物产业创新基地、北京市中关村核心区生物工程和新医药产业联盟理事长单位、北京市工业企业知识产权运用示范企业、北京市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示范企业，海淀园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北京市“G20”一期工程优秀企业、二期入选企业，中关村“十百千工程”重点培育企业，全资子公司双鹭生物被评为北京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25 年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1、技术优势

公司技术中心系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北京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北京市重组蛋白关键技术及应用工程实验室。拥有以原核、酵母和哺乳动物细胞为宿主的基因工程药物上游技术模块、蛋白质规模化制备技术模块、长效蛋白质制剂技术模块，不断推出抗肿瘤、抗病毒、代谢调控、辅助生殖等领域的重组蛋白药物。目前主要从事的研究包括长效蛋白药物、高端基因工程药物、高端制剂、特色的专利药和特色生化药物。技术中心拥有长效蛋白质表达、大分子化学修饰、大分子修饰剂等核心技术和产品。目前几个目标产品均处于同行业领先地位，该领域新产品的产业化获得北京市的重点支持。

近年来，技术中心积极实施国际化战略，充分利用国内外的优势研发资源，通过技术受让、合作研究以及股权投资等方式进一步强化公司在肿瘤、肝病、代谢病、心脑血管等领域基因工程和生化药物的优势，并不断拓展研究领域，逐步进入糖尿病、眼科疾病、变态反应及退行性变等新领域。

公司积极加强与国外优秀团队、优秀企业的合作和技术交流。公司在美国设立了 DIAPIN THERAPEUTICS, LLC. 合资公司，与密西根大学等方面合作，共同开发新型抗糖尿病及非酒精性脂肪肝化合物 Diapin 及心脑血管治疗领域原创药物。合资公司基于密西根大学转化医学中心的技术成果，我公司独家拥有该项目在中国市场的开发主导权，并拥有 30% 的海外市场权益。公司投资美国 ATGC 公司，是一项战略投资，有重要的科技引领和技术颠覆效应。加强与 ATGC 公司在基因编辑和其它与转基因兔生产相关的系列技术方面的合作，提升公司未来在治疗性兔抗体开发平台的技术竞争优势，加快公司未来治疗性抗体药物的发现和开发应急药物及抗感染人源化抗体药物的速度并提升产品质量，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实力。近年来公司加大了对真核表达系统的药物方面的开发，逐步攻克了表达载体、培养基系统、培养工艺等核心技术，并超前规划了生产场地、设施和仪器配置。同时酵母表达体系研制糖尿病系列重组多肽药物取得明显进展。2025 年度，公司两项生物药申报生产并获得受理，两个项目完成发补即将获批并有两项生物药结束三期临床研究即将申报生产，当前在研品种 20 余项，生

产效率、工艺流程和质量控制均取得了很好的进展，处于三期临床的项目进展良好，正在逐步实现产业化，公司将跻身基因工程系统药物研发与生产的领先行列，并成功实现了公司基因工程药物平台的优化升级，开展了基因工程药物的“二次创业”。

在特色生化药物方面，公司利用坚实的生物技术平台，通过基因工程改造生化药物，取得了良好的效果。相关研究内容得到了国家重大专项、国家技术竞争力提升专项资金及北京市的课题资助，本年度在长效 G-CSF 主要规格产业化注册、长效卵泡刺激素及长效 GLP-1 产业化等系列生物药物研究开发上均取得了重要研究和产业化成果，逐步形成了我公司极具特色、差异化的产品竞争优势。

2、人才优势

公司技术中心在成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博士后工作站后，人才队伍建设不断深化。创新团队包括生物药及生化药物研发团队，在基因工程和生化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发及产业化经验，在化药研发领域的多层次创新体系建立方面成绩突出。拥有多名核心技术骨干、知名外籍专家，多人荣获国家和市级人才工程资助（包括领军人才、海聚工程、高聚工程等）。曾承担多项国家“863”、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和北京市重大科技专项课题，研究开发并投放市场多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一类新药。曾先后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一项，军队科技进步一等奖一项，北京市科技进步一等奖一项、二等奖三项（含山东省 1 项）、三等奖六项等科研成果；近几年获得国内授权专利十余项，获得 PCT 国际专利三项，申请国内外专利五十余项。

公司创始人、董事长、总经理徐明波博士为公司技术带头人，兼任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主任、北京重组蛋白药物及长效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其从事生物工程研究开发和产业化工作三十多年，创业已逾三十年，凭着对行业发展机遇的把握和产品开发独到的见解，获得多项科研成果奖励。现兼任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第十届全国委员会委员、中国科协常委会科技经济融合专委会委员。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第九届副主席，中关村核心区生物医药产业联盟理事长、北京药理学会常务理事。多年来潜心科研，立志国内创业。其带领团队近几年承担了“创新性基因工程药物孵化基地”国家重大专项等课题 9 项。以第一完成人获得北京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2 项。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获军队科技进步一等奖 1 项。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11 件，发表论文 40 余篇。主持研制上市了 5 个国家一、二类基因工程新药并取得巨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是北京市有突出贡献的专家并享受政府特殊津贴，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曾荣获首都五一劳动奖章。在“2014 首都科技盛典”活动中被评为推动“北京创造”的十大科技人物。

公司技术中心及参股公司、海外团队还拥有众多优秀科研带头人，如美国密西根大学终身教授、密西根大学转化医学研究所所长、美国心血管糖尿病专家、中国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核心专家、中美临床药

理基地主任、美国 ATGC 公司陈育庆博士，美国密西根大学医学院教授徐捷博士，公司技术中心生物药核心团队，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的夏晓峰博士等。

3、公司产品及项目优势

公司在基因工程药物研究方面起步早，成果丰硕。公司自主研发的生物技术新药的数量和质量均居国内领先水平。目前公司基因工程产品中立生素（重组人粒细胞集落刺激因子）为国家重点新产品和北京市名牌产品；欣吉尔（重组人新型白介素-2，125Ala IL-2）系国际上第一个丙氨酸突变体 IL-2、国家重点新产品；迈格尔（重组人白介素-11，rhIL-11）国内首家上市的 IL-11，获“863”基金和国家企业技术创新基金资助和北京市发明专利奖；扶济复（重组人碱性成纤维细胞生长因子，国家一类新药），获国家 12 年行政保护，是新进医保目录品种。重组人成纤维细胞生长因子凝胶制剂已独家获准生产并进入国家医保目录，销量逐年提升。公司将进一步丰富该产品剂型及用药便利性，进一步提升该产品市场份额和竞争力。

在巩固公司第一代基因工程制药领域优势的同时，第二代真核、酵母基因工程技术产品已进入收获期，十几项重要产品分处不同研发阶段。同时公司逐步介入生化和特色化药领域，积极利用基因工程的技术手段改造传统生化药并陆续推出一批有竞争力的产品。公司产品不断丰富，逐步建立了肿瘤、肝病、代谢性疾病和心脑血管产品线，公司的品种优势、规模优势、技术优势日趋明显。继 PEG 化长效 G-CSF 低规格上市后，公司又完成了两个主要规格的临床研究并已提交注册。未来两年，公司将有两个二代基因工程重磅新产品上市，更多的生物药物将完成三期临床研究并申报生产，这将大为提升公司在生物药方面的竞争力。

同时公司在研项目拥有众多潜力产品，包括长效蛋白药物、特色的专利药、Me-too、Me better 重组药物和特色生化药物等。目前公司已上市产品及研发各个阶段的产品储备丰富，在肿瘤、血液病、抗感染及肝病、心脑血管、糖尿病等治疗领域形成有突出竞争优势产品群。在血液病治疗领域拥有多个优势产品，包括三氧化二砷、门冬酰胺酶及培门冬酶等，细胞因子类药物如长短效重组人粒细胞集落刺激因子、重组人白介素-2（125Ala）及重组人白介素-11。在抗感染和肝病用药领域产品储备日益丰富，在抗病毒领域磷酸奥司他韦均已获生产批件，而且增加了适用于儿童使用的规格、剂型。公司抗真菌药物伏立康唑片及注射用伏立康唑均已获得生产批件并通过一致性评价，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抗厌氧菌感染的奥硝唑注射液已通过一致性评价。在保肝护肝用药方面拥有用于肝硬化前和肝硬化所致肝内胆汁郁积及妊娠期肝内胆汁郁积的腺苷蛋氨酸（已通过一致性评价），它与复合辅酶共同奠定双鹭药业系列肝病生化药的竞争优势。预计上述产品将对双鹭药业未来几年业绩提升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在心脑血管治疗领域拥有心脑血管损伤修复药独家心脑血管中成药杏灵滴丸、细胞代谢调节剂的独家品种复合辅酶，抗凝血药用药核心品种依诺肝素钠、阿加曲班、依替巴肽等，抗高血压药替米沙坦及其复方制剂、左氨

氯地平、以及有氨氯地平的多种复方制剂，储备的众多优势品种还包括口服高选择性因子 Xa 抑制剂利伐沙班（包括小规格 2.5mg 预防用药）。在抗血小板聚集用药领域，公司拥有的专利药噻吩吡啶二硫耦合物混合物 DT678（抗血小板药，用于急性冠脉综合征、冠脉支架术和冠心病的一级二级预防，可以减少心血管疾病患者心脏病发作、卒中以及死亡的风险）已完成一期并进入二期临床研究，该产品无需肝脏 P450s 的酶解，更适合亚洲人群及对氯吡格雷无效的慢代谢人群，目前公司正在开发注射剂（可用于急救），各方面均凸显其优势所在，竞争力强大，是一个极具潜力的重磅品种。公司与北京美倍他药物研究有限公司合作研发的抗丙肝的化学药品一类新药 MBT-1608 片也获得了临床试验批准。公司在糖尿病治疗领域、肾病治疗领域等都储备了大量优势产品，共同构成了公司在血液病治疗领域、心脑血管、肝病、糖尿病、肾病等慢性病治疗领域突出的竞争优势。公司合作研发的原创治疗老花眼项目 0101 项目也处于关键性的临床阶段，具有良好的应用前景，有望尽快进入关键性的三期临床阶段。公司竞争力的提升可以有效地抵御各种不利因素带来的风险，使公司保持稳步发展的趋势。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23,643,928.90 元，同比下降 5.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7,197,803 元，同比下降 368.7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6,130,021.46 元，同比下降 156.0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663,269.13 元，同比上升 14.27%。公司全年研发投入共计 168,168,697.54 元，同比下降 40.59%。

2025 年公司积极适应医药行业政策调整带来的机遇和挑战，继续把创新驱动作为公司核心战略，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引进先进技术和技术人才。积极布局前沿科技领域，在蛋白长效制剂、新型抗体、基因细胞治疗等生物领域和小分子药物、AI 药物发现等领域积极布局，努力形成“创新药+生物类似药+高端制剂”的立体产品矩阵。积极适应医保支付改革和零售渠道变革大趋势，积极调整公司营销策略和发展电商业务；积极适应人口老龄化趋势和健康消费升级的新变化，积极开发防治结合药物和抗衰老药物等产品。努力在差异化创新、统筹运营和数字化转型中建立核心竞争力，确保了公司稳步发展。

（一）研究开发方面

公司继续加强与海内外优势研发企业的合作并不断引进前沿新技术，继续加快重点研发项目的开发进程、新产品的上市和新技术平台的建设。继续加大研究开发的资金投入，继续加大对创新药的开发力度，加快公司细胞基因治疗新技术平台建设，推进公司预防性疫苗和治疗性疫苗研究平台、复杂注射剂和长效制剂的研发技术平台和国家级专项口服和长效蛋白产业化平台建设，整体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

报告期内有多个研发项目提交上市注册申请，长效重组人促卵泡激素注射液、聚乙二醇化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6mg、3mg）、GLP-1-Fc 融合蛋白、注射用替莫唑胺、伊布替尼胶囊、达沙替尼片、重酒石酸卡巴拉汀口服溶液等 22 个研发项目提交上市注册申请。重点在研项目噻吩吡啶二硫耦合物混合物（DT678）目前已进入调整优化后的 II 期临床试验。报告期内替米沙坦氨氯地平片、瑞戈非尼片、硝酸甘油喷雾剂、盐酸厄洛替尼片、苹果酸舒尼替尼胶囊、氨氯地平阿托伐他汀钙片、哌柏西利胶囊、注射用培美曲塞二钠、二甲双胍恩格列净片、盐酸溴己新注射液、富马酸伏诺拉生片、硫辛酸注射液、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获得药品注册批件。

2025 年研发项目进展情况

类别	序号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生物药	1	长效重组人促卵泡激素注射液	增加生物药和辅助生殖治疗用药储备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重要潜力品种
	2	聚乙二醇化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 3mg、6mg/mL	增加生物药和肿瘤治疗用药储备，升白药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重要潜力品种
	3	GLP-1-Fc 融合蛋白	增加生物药和糖尿病用药产品储备（每周一针）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重要潜力品种
生化、化药	4	伊布替尼胶囊	增加抗肿瘤药产品储备，治疗慢性淋巴细胞白血病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潜力品种
	5	盐酸溴己新口服溶液	止咳化痰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临床用量大
	6	达沙替尼片	治疗白血病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潜力品种
	7	硫酸镁钠钾口服浓溶液	肠道清洁剂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潜力品种
	8	重酒石酸卡巴拉汀口服溶液	用于治疗轻、中度阿尔茨海默型痴呆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潜力品种
	9	盐酸左西替利嗪口服溶液	增加抗过敏用药产品储备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潜力品种
	10	ω -3 脂肪酸乙酯 90 软胶囊	增加抗血脂类用药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潜力品种
	11	非布司他片	增加痛风治疗用药产品储备，中美双报，美国已有条件获批上市	FDA 已有条件批准上市，国内未批准，重新申报	上市	潜力品种
	12	利伐沙班片（2.5mg）	增加药品规格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潜力品种
	13	苯磺酸左氨氯地平片	高血压；冠心病（CAD）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潜力品种
	14	比索洛尔氨氯地平片	高血压治疗的替代疗法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潜力品种
	15	沙库巴曲缬沙坦钠片	用于射血分数降低的慢性心力衰竭；用于治疗原发性高血压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潜力品种
	16	盐酸曲唑酮缓释片	用于伴有或不伴有焦虑症状的抑郁症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潜力品种
	17	注射用替莫唑胺	脑胶质瘤治疗药，新剂型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潜力品种
	18	注射用西曲瑞克及阿托西班注射液	提升产品竞争力，激素类用药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潜力品种

	19	硫辛酸片	增加糖尿病用药产品储备，治疗糖尿病多发性周围神经病变。	临床试验资料总结中	上市	潜力品种
	20	艾曲泊帕乙醇胺片	治疗血小板减少症	临床试验中	上市	潜力品种
	21	苹果酸卡博替尼	增加抗肿瘤药产品储备	BE 试验已完成，拟开展临床研究	上市	潜力品种
	22	柑橘黄酮片	增加心脑血管治疗用药产品储备，静脉淋巴回流障碍	准备 BE 试验	上市	潜力品种
	23	非奈利酮片	与 2 型糖尿病相关的慢性肾脏病	临床试验中	上市	潜力品种
	24	盐酸二甲双胍缓释片	单用饮食和运动治疗不能获良好控制的 2 型糖尿病	临床试验资料总结中	上市	潜力品种
	25	酮洛芬凝胶	用于各种骨骼肌损伤的急性慢性软组织扭伤、挫伤，以及肌肉劳损所引起的疼痛等	临床试验中	上市	重要潜力品种
	26	PHP0101 滴眼液	老花眼	II 期临床试验	上市	重要潜力品种
	27	西罗莫司凝胶及片	免疫抑制剂	生物等效研究	上市	重要潜力品种
	28	利拉鲁肽注射液	增加生物药和糖尿病用药产品储备	临床试验已完成	上市	未来良好盈利品种
	29	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及同类注射液	增加生物药和糖尿病用药产品储备，糖尿病	临床试验已完成	上市	未来良好盈利品种
	30	KM118 单抗注射液（帕妥珠单抗）	增加生物药和抗肿瘤产品储备，用于乳腺癌治疗	III 期临床试验	上市	重要潜力品种
	31	Gemcabene（吉卡宾）	增加创新药和抗血脂、抗肺炎	III 期临床试验	上市	未来良好盈利品种
	32	德谷胰岛素	未来良好盈利品种	III 期临床试验	上市	重要潜力品种
	33	重组全人抗 CTLA-4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增加生物药抗肿瘤产品储备，用于晚期恶性实体瘤	I 期临床试验已完成	上市	重要潜力品种
	34	DT678	增加创新药和抗凝血产品储备	II 期临床试验	上市	重要潜力品种
	35	MBT-1608	增加创新药和肝病治疗用药储备	临床试验获批，I 期临床试验筹备中	上市	潜力品种
临床前	36	DT109	增加糖尿病，非酒精性脂肪肝病用药储备	临床前研究	上市	重要潜力品种
	37	SL205	增加生物药和肾性贫血治疗用药产品储备	完成药理毒理试验	上市	潜力品种
	38	SL107	增加生物药和老年病治疗用药储备，主要用于老年湿性黄斑变性治疗	完成工程细胞株构建与鉴定	短期目标申报临床	潜力品种，开辟新适应症管线
	39	SL229	新生血管年龄相关性黄斑变性和糖尿病性黄斑水肿	工程细胞株构建阶段	短期目标申报临床	潜力品种
	40	特色化学仿制药及生物药 20 余个	（保密阶段）	临床前	短期目标申报临床	潜力品种

（二）市场推广和产品销售情况

2025 年公司根据政策市场变化不断优化销售策略，继续积极参加国家和地区联盟的药品集中招标采购，重视医联体形式的药品准入，重视基层社区和民营医疗机构的药品销售。目前公司主要品种中超过半数品种进入国家集采（集采续标）和地区联盟集采。主要产品替莫唑胺胶囊在第四批国家药品集采中中标广东、河南、山东、北京、四川等 16 省市区，2022 年集采到期续标中再次中标，2025 年再次续标中标全国。在第九批国家药品集采中来那度胺中标山东、云南、黑龙江、吉林四个省；伏格列波糖片中标天津、江西、山东、安徽、宁夏。在第八批国家药品集采中阿加曲班注射液中标河南、陕西、湖南；奥硝唑注射液中标重庆、内蒙古、西藏。在第十批国家药品集采中新获批产品普瑞巴林口服溶液中标北京、山西、吉林、广东、甘肃、青海；依帕司他片中标北京、天津、吉林、湖南、陕西。在第十一批国家药品集采中公司注射用丁二磺酸腺苷蛋氨酸已中标，中标区域山东、湖北、天津、山西、宁夏。通过本轮集采续标，公司有二十多个产品获得了新的销售机遇，市场占有率有望进一步提高，也为新上市产品提供了全国销售机会。

报告期内公司抗肿瘤及免疫调节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262,624,899.55 元，同比下降 4.97%，其中替莫唑胺胶囊 71,841,639.68 元，占比 27.36%，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10.17%；立生素 65,276,990.86 元，占比 24.86%，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17.73%；三氧化二砷占比 12.57%，销售收入同比上升 9.58%；胸腺五肽占比 11.13%，销售收入同比上升 12.81%；迈格尔占比 6.48%，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13.53%；欣吉尔占比 6.26%，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15.17%；来那度胺胶囊占比 3.50%，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31.88%。该系列产品共有 14 个产品，合计销售金额占公司销售总额 43.42%，目前是公司第一大系列产品群。

抗感染类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154,519,412.11 元，同比下降 16.05%，其中磷酸奥司他韦胶囊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33.25%，销量增长 27.18%，伏立康唑销售收入同比上升 60.89%，销量增长 83.67%。该系列产品共有 9 个产品，合计销售金额占公司销售总额 25.55%，目前是公司第二大系列产品群。

创伤修复类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74,220,381.59 元，同比下降 20.17%，该系列产品包括外用人成纤维细胞生长因子冻干粉和人成纤维细胞生长因子凝胶剂，两个产品均属于生物制品一类新药，是国家“九五”期间重点开发的创新药，国家 863 计划重大产业化项目，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该产品目前为公司独家品种。该系列产品合计销售金额占公司销售总额 12.27%，目前是公司第三大系列产品。

心脑血管类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52,083,129.11 元，同比上升 16.31%，其中复合辅酶占比 37.53%；替米沙坦占比 36.69%，销售收入同比上升 164.56%；依诺肝素钠占比 8.31%，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5.52%；阿加曲班注射液占比 7.40%，销售收入同比上升 12.75%；杏灵滴丸占比 3.45%，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23.64%。该系列产品共有 9 个产品，合计销售金额占公司销售总额 8.61%，目前是公司第四大系列产品群。

公司其他类产品目前共有 23 个产品，合计实现销售收入 61,442,744.49 元，其中注射用丁二磺酸腺苷蛋氨酸占比 26.71%，销售收入同比上升 82.81%；伏格列波糖占比 13.56%，销售收入同比上升 6.75%；出口产品占比 6.79%，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13.21%；赛洛多辛胶囊占比 6.73%，销售收入同比上升 44.39%；鲑降钙素占比 3.37%，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25.58%；氨酚曲马多占比 4.04%，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1.95%。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23,643,928.90	100%	660,419,604.31	100%	-5.57%
分行业					
医药行业	612,492,355.97	98.21%	652,738,068.99	98.84%	-6.17%
其他	11,151,572.93	1.79%	7,681,535.32	1.16%	45.17%
分产品					
生物、生化药	243,831,068.38	39.10%	277,319,104.45	41.99%	-12.08%
化学药	360,753,368.29	57.85%	370,090,872.13	56.04%	-2.52%
其他	19,059,492.23	3.05%	13,009,627.73	1.97%	46.50%
分地区					
东北	62,291,868.03	9.99%	44,992,235.00	6.81%	38.45%
华北	113,347,049.26	18.17%	92,037,474.89	13.94%	23.15%
华东	185,032,929.88	29.67%	208,484,279.21	31.57%	-11.25%
中南	167,201,213.31	26.81%	205,079,395.68	31.05%	-18.47%
西南	59,402,402.36	9.53%	58,532,613.48	8.86%	1.49%
西北	32,196,482.28	5.16%	46,486,643.23	7.04%	-30.74%
总经销（不分区域及出口业务）	4,171,983.78	0.67%	4,806,962.82	0.73%	-13.21%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623,643,928.90	100.00%	660,419,604.31	100.00%	-5.5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行业	612,492,355.97	234,925,935.97	61.64%	-6.17%	11.63%	-6.12%
分产品						
生物、生化药	243,831,068.38	65,999,494.00	72.93%	-12.08%	-9.14%	-0.88%
化学药	360,753,368.29	167,877,136.94	53.46%	-2.52%	22.60%	-9.54%
其他	7,907,919.30	1,049,305.03	86.73%	48.42%	19.05%	3.27%

分地区						
东北	62,291,868.03	20,639,544.35	66.87%	38.78%	61.38%	-4.64%
华北	105,120,663.22	45,556,749.67	56.66%	22.36%	49.32%	-7.83%
华东	182,110,403.74	67,355,324.66	63.01%	-12.06%	-0.22%	-4.39%
中南	167,198,552.56	63,175,885.26	62.22%	-18.46%	-1.84%	-6.39%
西南	59,402,402.36	23,545,235.87	60.36%	1.49%	15.93%	-4.94%
西北	32,196,482.28	12,836,464.70	60.13%	-30.74%	-1.40%	-11.87%
总经销（不分区域及出口业务）	4,171,983.78	1,816,731.46	56.45%	-13.21%	-7.20%	-2.82%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生物、生化药	销售量	支、盒、瓶	13,801,142	12,551,867	9.95%
	生产量	支、盒、瓶	13,709,214	12,243,754	11.97%
	库存量	支、盒、瓶	609,589	701,517	-13.10%
化学药	销售量	支、盒、瓶	40,923,656	22,541,034	81.55%
	生产量	支、盒、瓶	41,241,305	25,515,595	61.63%
	库存量	支、盒、瓶	4,985,160	4,667,511	6.8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化学药业务板块中，多数主要品种已纳入国家及省级联盟药品集中采购范围。随着部分品种产能的提升及供货覆盖区域的扩大，相关产品销售量与生产量较上年同期实现显著增长。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药制造业	原材料	175,769,170.68	74.45%	151,710,246.91	71.72%	15.86%
医药制造业	人工工资	38,629,488.78	16.36%	38,171,508.21	18.05%	1.20%

医药制造业	能源、折旧及其他制造费用	21,689,147.94	9.19%	21,651,500.01	10.23%	0.17%
合计		236,087,807.40	100.00%	211,533,255.13	100.0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生物、生化药	原材料	49,365,794.51	20.91%	52,321,786.98	24.72%	-5.65%
生物、生化药	人工工资	10,754,097.84	4.56%	13,062,673.85	6.18%	-17.67%
生物、生化药	能源、折旧及其他制造费用	5,879,601.65	2.49%	7,250,360.99	3.43%	-18.91%
化学药	原材料	125,567,451.25	53.19%	98,636,386.65	46.63%	27.30%
化学药	人工工资	27,354,257.53	11.59%	24,625,591.41	11.64%	11.08%
化学药	能源、折旧及其他制造费用	14,955,428.17	6.33%	13,668,290.98	6.46%	9.42%
其他	原材料	835,924.92	0.35%	752,073.28	0.36%	11.15%
其他	人工工资	521,133.41	0.22%	483,242.96	0.23%	7.84%
其他	能源、折旧及其他制造费用	854,118.12	0.36%	732,848.03	0.35%	16.55%
合计	-	236,087,807.40	100.00%	211,533,255.13	100.00%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8,825,587.1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2.8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18,306,064.44	2.99%
2	客户 2	16,240,431.92	2.65%
3	客户 3	15,575,221.27	2.54%

4	客户 4	15,048,412.49	2.46%
5	客户 5	13,655,457.03	2.23%
合计	--	78,825,587.15	12.8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1,231,556.7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9.7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7,469,075.22	3.31%
2	供应商 2	12,937,610.62	2.45%
3	供应商 3	8,329,994.78	1.58%
4	供应商 4	6,296,555.77	1.19%
5	供应商 5	6,198,320.35	1.17%
合计	--	51,231,556.74	9.7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1,336,582.83	117,181,775.50	-4.99%	
管理费用	163,360,080.83	142,731,340.59	14.45%	
财务费用	-4,831,951.24	-7,443,144.29	35.08%	
研发费用	115,397,117.62	149,623,443.03	-22.87%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长效重组人促卵泡激素注射液	增加生物药和辅助生殖治疗用药储备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重要潜力品种
GLP-1-Fc 融合蛋白	增加生物药和糖尿病用药产品储备（每周一针）	申报上市/审评审批中	上市	重要潜力品种
苹果酸卡博替尼	增加抗肿瘤药产品储备	BE 试验已完成，拟开展临床研究	上市	潜力品种
利拉鲁肽注射液	增加生物药和糖尿病用药产品储备	临床试验已完成	上市	未来良好盈利品种

门冬胰岛素 30 注射液及同类注射液	增加生物药和糖尿病用药产品储备，糖尿病	临床试验已完成	上市	未来良好盈利品种
KM118 单抗注射液（帕妥珠单抗）	增加生物药和抗肿瘤产品储备，用于乳腺癌治疗	III 期临床试验	上市	重要潜力品种
德谷胰岛素	未来良好盈利品种	III 期临床试验	上市	重要潜力品种
重组全人抗 CTLA-4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增加生物药抗肿瘤产品储备，用于晚期恶性实体瘤	I 期临床试验已完成	上市	重要潜力品种
DT678	增加创新药和抗凝血产品储备	II 期临床试验	上市	重要潜力品种
PHP0101 滴眼液	老花眼	II 期临床试验	上市	重要潜力品种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12	415	-0.7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5.73%	46.68%	-0.9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213	203	4.93%
硕士	73	75	-2.6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97	215	-8.37%
30~40 岁	130	125	4.0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8,168,697.54	283,075,167.99	-40.5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6.97%	42.86%	-15.8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52,771,579.92	133,451,724.96	-60.46%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31.38%	47.14%	-15.76%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金额与资本化金额分别同比下降 40.95%和 60.4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材料及委托外部试验支出减少，且多个已进入临床三期的研发项目结束临床试验，相关支出较前期相应下降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7,820,665.03	1,047,395,093.42	2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0,157,395.90	821,907,910.31	3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663,269.13	225,487,183.11	14.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6,100,719.41	484,619,399.51	-24.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381,370.00	696,169,273.41	-27.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80,650.59	-211,549,873.90	34.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95,318.86	154,102,500.00	-88.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95,318.86	-154,102,500.00	88.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487,306.41	-140,165,192.79	171.6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19,399,513.15	8.55%	411,958,243.66	6.89%	1.66%	
应收账款	80,548,555.11	1.33%	102,965,551.13	1.72%	-0.39%	
存货	681,813,145.03	11.23%	246,333,789.57	4.12%	7.11%	存货余额期末较期初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系贸易业务板块备货增加，以及部分已收款货物尚未完成交付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2,270,679.14	0.20%	13,176,406.14	0.22%	-0.02%	
长期股权投资	907,477,185.85	14.95%	951,933,309.68	15.92%	-0.97%	
固定资产	406,516,367.92	6.69%	419,321,790.24	7.01%	-0.32%	
在建工程	135,018,335.85	2.22%	94,922,038.39	1.59%	0.63%	
合同负债	491,956,698.99	8.10%	70,506,152.62	1.18%	6.92%	合同负债期末较期初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系贸易业务板块部分已收款货物尚未完成交付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12,280,530.88	1.85%	781,386,164.26	13.07%	-11.22%	其他流动资产与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变动较大，主要系公司原持有理财投资因权益被侵害目前已被公安部门刑事立案，案件正在侦查中。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已就相关资产计提减值损失共计 61,099.26 万元。由于该投资持有期限已超过一年，已将其自“其他流动资产”重分类至“其他非流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0,980,622.49	10.89%	464,174,777.38	7.76%	3.13%	

						动资产”列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65,259,620.02	10.96%	279,545,423.72	4.68%	6.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较期初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系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长风药业、轩竹生物）公允价值在期末发生较大幅度变动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80,855,467.52	68,092,177.50				50,000,000.00		498,947,645.02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79,545,423.72	285,714,196.30			100,000,000.00			665,259,620.02
金融资产小计	760,400,891.24	353,806,373.80			100,000,000.00	50,000,000.00		1,164,207,265.04
上述合计	760,400,891.24	353,806,373.80			100,000,000.00	50,000,000.00		1,164,207,265.04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000,000.00	42,000,000.00	-76.1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0196	复星医药	36,080,160.76	公允价值计量	31,666,355.00	2,089,852.00					33,756,207.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88197	首药控股	9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89,910,085.36	31,184,967.10					221,095,052.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430017	星昊医药	12,867,341.76	公允价值计量	109,279,027.16	34,817,358.40					144,096,385.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2652.HK	长风药业	1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13,876,558.00	233,064,448.32					446,941,006.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2575.HK	轩竹生物	20,634,6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3,039,577.00	77,737,350.08					100,776,927.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169,582,102.52	--	567,771,602.52	378,893,975.90	0.00	0.00	0.00	0	946,665,578.42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双鹭立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大容量注射剂、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等。	56,000,000	98,459,421.72	83,931,268.17	41,433,873.35	-148,770,512.17	-147,955,253.99
北京双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80,000,000	392,229,494.39	160,923,305.36	55,766,577.75	4,360,575.68	3,549,313.77
新乡双鹭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零售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中成药。	90,000,000	77,574,442.46	71,998,237.19	36,542,258.09	4,072,295.71	4,069,995.49
辽宁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体外临床免疫诊断试剂、体外临床化学诊断试剂、核酸诊断试剂、体外诊断试剂相配套的检验诊断仪器研究开发、生产；基因工程和生物治疗技术、实验技术服务的咨询服务；基因技术服务与技术咨询；健康管理、健康养生管理咨询。	21,000,000	24,898,474.40	19,149,473.58	5,879,610.15	-2,244,842.61	-2,244,844.32
北京欧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零售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中成药。	500,000	705,866.29	698,544.88	503,895.16	105,055.48	99,245.10
海布生物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子公司	植物种植及提取加工；种子繁育；工业大麻为原料的产品检验服务；食品、饮品、保健品、化妆品、药品销售；天然植物营养素的研发及提取；生物科技产品研发、生产、经营等。	50,000,000	66,846,597.74	25,749,261.78	0.00	478,753.18	477,203.20
北京立生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字内	10,000,000	671,098,762.96	10,474,068.13	1,004,645.42	632,090.84	474,068.13

		容制作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广告制作；数字广告发布；健康咨询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销售；鲜肉批发；鲜肉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谷物销售；家用电器零售；货物进出口；日用百货销售；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外包服务；家居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许可项目：保健食品生产；酒类经营。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6 年国内医药行业发展呈现创新引领、出海加速、数字化升级与行业分化四大核心趋势。医药行业政策从“控费”转向全链条支持创新，推动行业向高质量发展转型。面对行业发展趋势和政策变化公司的未来发展也将迎来机遇与挑战。公司将继续把创新驱动作为公司核心战略，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引进先进技术和技术人才。积极布局前沿科技领域，继续在蛋白长效制剂、新型抗体、基因和细胞治疗等生物领域和小分子药物、AI 药物发现等领域积极布局，巩固逐步形成的“创新药+生物类似药+高端制剂”的立体产品矩阵，力争在技术领域不断有所突破；积极适应医保支付改革和零售渠道变革大趋势，继续调整营销策略和发展电商业务；积极适应人口老龄化趋势和健康消费升级的新变化，积极开发防治结合和抗衰老药物、儿童用药产品。努力在差异化创新、统筹、合规运营和数字化转型中建立核心能力，坚持价值和质量竞争，确保公司未来稳步发展。

在研究开发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强与海内外优势研发企业的合作并不断引进前沿新技术，积极适应医药行业创新引领、出海加速、数字化升级的发展趋势，积极推动公司向高质量发展轨道迈进。继续加强与美国密西根大学及 ATGC 公司的合作，在基因编辑和其它与转基因兔生产相关的系列技术方面加强合作，继续把创新驱动作为公司核心战略，以癌症免疫治疗和自身免疫性疾病的一些重要靶点为切入

点，努力开发 1 至 3 个具有超高的亲和力、高特异性及低免疫源性的抗体药物并完成临床前研究。继续加强公司细胞基因治疗新技术平台建设，加快推进公司预防性疫苗和治疗性疫苗研究平台、复杂注射剂和长效制剂的研发技术平台和国家级专项口服和长效蛋白产业化平台建设，整体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力争本年度完成 10 个重点项目的注册申报，在保证数量的前提下，增加创新药生物药申报的比例和数量。公司也将继续提升公司真核系统的基因表达技术水平、糖蛋白与酵母表达蛋白多肽药物和抗体药物质量研究平台的技术水平。密切关注国内热点研究项目和公司，寻找合适项目加强合作引进。继续加大创新药、生物药的研究开发力度，并提升创新药和生物药在产品储备中的占比，逐步提升创新药和生物药在公司产品中的占比，增加公司的盈利能力。

在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方面，继续加强法规学习，强化员工的法规意识，认真学习落实新修订《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继续完善八大处生产基地、昌平生产基地、大兴生产基地和新乡原料药基地的生产质量体系，加快新乡新增制剂生产线和特色药用辅料基地的建设进程，逐步将普药品种转移至新乡普药生产基地，以适应普药在集采中量大、价低的特点，以规模化优势适应药品集采带来的成本压力。继续以法规合规为底线、以岗位技能为核心、以质量意识为根本加强员工培训，构建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对管理层人员着重进行战略、合规责任和意识培训，对关键岗位人员着重强化 GMP、风险评估、验证等专业能力培训，对一般操作人员聚焦标准操作规程、实操演练、安全规范等培训。公司要建立长效机制确保培训效果，加强质量文化建设，营造“人人讲质量品牌”的氛围，使员工能力转化为产品质量保障的核心竞争力。

在营销方面，公司将积极适应集采下带来的药品营销的新变化，积极适应公司口服固体制剂产品日益丰富的特点，积极应对国内处方药互联网销售正进入规范化发展阶段，网上购药或将成为慢病患者的常规选择等变化，首先制订精准化的市场营销策略，通过进行竞品分析和自身优势\不足分析来制订营销方案，避免同质化竞争。将进一步加强学术推广，通过学术会议、临床试验数据分享、诊疗指南、专家共识等方式传递产品价值与渠道构建密切配合完成营销全过程。针对公司口服制剂产品占比逐年加大，继续加大对互联网营销的投入，继续探索互联网及第三终端等新的药品营销模式，大力发展电商业务，努力增加公司口服制剂产品在电商渠道的销售占比。加强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工作。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患者教育”管理，通过 DTP 药房、患教 APP 等为患者提供用药指导，以优质的服务获得患者信任。公司将继续强化营销人员的合规意识，加强对营销人员的绩效管理，实行业绩考核精细化管理，积极调动营销人员的积极性，持续培养营销人员的合作精神、工作热情、对企业的忠诚责任感。公司将通过不断提升公司的营销效率，实现可持续增长。

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公司将优化人才引进与激励机制。建立精准的引进紧缺人才计划：重点生物药研发、药物警戒、临床药学、AI+医药交叉等领域人才，采用多种灵活的人才引进形式。初步建立以

创新价值为导向的评价体系，破除“唯学历、唯资历”倾向，将技术攻关、标准制定、成果转化、带徒成效等纳入评价和晋升考核中。建立差异化的薪酬激励，对高层次、紧缺型人才可实行协议工资、项目分红、股权激励等灵活分配方式。内部继续加强后备人才培养，建立人才留存机制，继续推进技术和技能性人才培养计划及项目奖励制度的实施，充分调动各类员工的积极性，确保技术骨干层员工的稳定。努力在全公司营造尊重人才的企业文化，通过选树先进典型、举办技能竞赛、设立“金牌员工”等荣誉，激发内生动力。努力为员工建立畅通的职业发展通道，建立管理与技术双通道晋升体系。公司继续加强文化建设和制度建设，同时认真履行公司的社会责任和义务，继续实施定期向弱势群体患者免费赠送治疗药物和大型公共突发事件捐助救治药品的慈善行动，努力提升公司的透明度和社会形象，努力使双鹭品牌得到广大患者和投资者的认可和信任。

2026 年仍是面临挑战的一年，医药行业已正式进入“创新药大时代”，政策导向、市场竞争与技术变革共同塑造了新的行业格局。公司将积极适应挑战，积极从公司战略定位、研发创新、合规运营、数字化转型和全球化布局等多维度系统应对。在创新药研发方面避免同质化竞争，积极聚焦差异化、First-in-Class 研发，布局罕见靶点、耐药机制、联合疗法等来满足临床需求。积极应对合规监管日益趋严的新形势，强化全生命周期监管，对重点品种、集采中选品种、网络销售等环节，建立全流程质量管理体系与合规预警机制。积极探索 ADC、双特异性抗体、小核酸、CAR-T、AI 制药等前沿技术平台，提升研发效率与成功率。公司将积极推进公司重点在研产品的研究开发进度，积极调整公司的产品结构，加大对创新药的研发投入，继续加强与国内外优势企业和科研院所的合作，加快重点品种研发进程和优势项目的引进，努力储备更多的优势品种，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力争 2026 年为未来发展打造良好的基础。

公司战略实施和经营目标达成所面临的风险：

2026 年医药行业呈现出“创新爆发、渠道重构、品类升级、政策护航、技术赋能”五大特征，企业竞争将会出现强者恒强、分化加剧的趋势。企业要发展就需要围绕人群的健康痛点，构建“品类+渠道+服务”一体化解决方案，才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胜出。2026 年医药行业将会进一步强化合规监管，同时国家集采将聚焦“稳临床、保质量”，低价竞争可能会有所缓解，企业间竞争将转向质量和价值竞争。医保支付体系也将日渐多元化，逐步构建“医保+商保”的多元支付体系，商保创新药目录将落地，将加速创新药临床转化与商业化进程。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将生物医药列为新兴支柱产业，预计药品审评审批将会提速。零售、DTP 药房、线上渠道将会快速扩张。国家与各省的分层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仍会继续推进，进入集采的范围逐步扩大，对公司而言仍然是机遇和挑战并存，药品价格的大幅下

降使部分产品盈利空间减少，但对部分技术壁垒较高、国内竞争不激烈的产品，可以采取以价格换市场，实现国产替代进口，从而迎来良好的市场机会。总体而言，风险因素主要有以下几点：

1、政策风险

国家集采在 2026 年仍会持续推进，自 2018 年 11 月国家医保局启动“4+7”集采试点以来，我国已开展十一批国家组织药品集采，累计成功采购 435 种药品。2024 年 3 月，第九批国采开始落地执行；2024 年 11 月，第十批国采工作正式启动，共涉及 62 个品种、865 个产品，其中共计 778 个产品参与报价，385 个产品中选，投标产品中选率约为 49.49%。从国家集采到地方联盟集采，药品、医用耗材集采范围持续扩大、种类增多，新进品种和接续品种都出现不同程度价格下降，医药制造企业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同比降幅明显收窄。国家第 11 批药品集中采购（集采）于 2025 年 10 月开标、10 月 28 日公布中选结果，自 2026 年 2 月起在全国逐步落地执行。相比以往批次，该轮集采在规则设计、质量保障、临床匹配和反内卷机制等方面均有一定程度优化。这也预示着未来国家集采将会规则优化，聚焦“稳临床、保质量”，引导企业从低价竞争转向价值竞争。强调不再简单以最低价中选，而是通过机制设计引导企业理性报价，避免因恶性竞争导致质量风险。

2、产品价格降低风险

集中招标采购的大力推进将使更多的品种进入集采目录，产品竞争激烈的品种将面临大幅降价风险，部分产品可能会进入微利时代，非竞争激烈品种也会随着集采的推进价格下降而致盈利空间减少，企业的盈利空间被压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影响。市场份额较大的产品反而面临的风险更大，而市场份额较小的企业可能会迎来一定的市场机会。应对策略是努力培育一批小市场中的大产品，提质增效仍是公司价值创造的根本。

3、研发风险

公司在研品种特别是创新药研发进度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创新药研发失败风险高、投入大、周期长，有时受临床试验进度，政策法规变化和药品审评进度等影响。生物药存在研发周期长和投入较大的特点，因而存在较大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加强充分调研论证，提升研发人员素质效能和提升项目管理效率从而降低研发风险，逐步提高产品研发成功率。

4、管理风险

随着时代的发展和公司规模的扩张，企业管理者的管理理念也需跟上时代的发展，如果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的管理理念不同步更新将影响企业的快速、健康发展，为此公司将不断引进、更新和培养各类管理人才，适人适岗并加强绩效考核，不断完善内部的管理体系。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年05月14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投资者网上提问	主要探讨了双鹭药业 2024 年年度的经营状况、重点药品研发进度、子公司与参股公司情况及企业发展战略规划。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5-001)
2025年05月15日	双鹭药业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第一创业证券、中信建投证券、开源证券、华福证券、德邦证券、北京同晟时代投资、艾尔药业集团、华诚集团、国新咨询、开熙基金等研究员、机构投资者代表共计 15 人。	对 2024 年及 2025 年一季度公司的经营情况进行了介绍, 重点介绍了公司主要储备产品的研发进度、集采招标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等, 介绍了公司近一年多上市的新产品等。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5-002)
2025年07月16日	双鹭药业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上海证券、申万宏源证券、盛世国际资本集团、中财集团、远东宏信有限公司、北京三和宏信投资管理、国金资产、金石金控(广州)、大秦基金等机构投资者代表共计 10 人。	介绍了公司 2024 年度及 2025 年上半年的生产经营情况, 重点介绍了公司主要储备产品的研发进度、集采招标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等, 介绍了公司近一年多上市的新产品等。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5-003)
2025年11月21日	双鹭药业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中信证券等机构投资者代表及个人投资者。	简要介绍了公司发展沿革, 目前的生产体系、技术中心建设、产品结构及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的生产经营情况, 介绍了公司近几年产品结构随着国家集采政策的不断推进和新产品的上市所发生的变化, 也介绍了近期在港交所上市的长风药业和轩竹生物公司持股及收益情况, 介绍了公司重点新上市产品未来的市场潜力, 近期集采中标产品对公司的影响等。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5-004)
2025年11月26日	双鹭药业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方财富、国联民生证券、万和证券、中财招商、易知投资、深圳前海天行健资本、北京风炎私募基金、深圳路演时代等研究员和机构投资者代表。	简要介绍了公司发展历史, 公司的产品结构、重点产品在国家药品集采中中标情况及影响, 介绍了公司在研重点产品的最新研发进展情况, 介绍了公司重点新上市产品未来的市场潜力, 介绍了公司营销体系近年来的变化等。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5-005)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地建立和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根据相关管理部门出台和修订的各项国家法律、法规条文，制订并修订了公司的各项相关制度规定，继续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方面：公司主要从事基因工程、化学、生化（多肽）药物原料药和制剂的研究开发和生产经营，拥有独立和完整的科研、生产、采购、销售和服务体系，均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市场规则和运作机制，独立进行生产经营活动，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的情形。

2、人员独立方面：公司建立了员工招聘、工资待遇、社会福利、劳动保障等人事管理制度，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核心技术人员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未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任职和领取薪酬的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依法产生和聘任。

3、资产独立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主要股东侵占本公司资产的情况。公司的资产完整，拥有独立完整的原、辅材料采购、供应体系，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销售系统和辅助生产系统及分析检测系统等配套设施，具有独立的新产品研究开发体系和能力，与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商标等工业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及房屋产权、特许经营权等资产也全部由公司独立拥有。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对其资产拥有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方面：公司设有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生产、技术等部门独立运作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使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相互配合，从而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保证了公司的依法运作，不存在股东及其他单位、个人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设立了独立于财务部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的内部审计部门，并配备了五名工作人员，保证了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

5、财务独立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会计人员，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并具备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的能力，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自组建以来，从未以所拥有的资产或公司信誉为股东或其他单位提供担保。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徐明波	男	62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5月23日	2027年05月22日	232,406,307				232,406,307	
梁淑洁	女	60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4年05月23日	2027年05月22日	1,500,759		375,090		1,125,669	个人自有资金需求
张家启	男	55	董事	现任	2024年12月12日	2027年05月22日						
齐燕明	女	56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5年09月23日	2027年05月22日	3,000				3,000	
程隆云	女	6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05月23日	2027年05月22日						
钱令嘉	女	7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05月23日	2027年05月22日						
陈玉林	男	81	董事	离任	2024年05月23日	2025年09月23日						

冀莉	女	45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4年 05月 23日	2027年05 月22日						
合计	--	--	--	--	--	--	233, 910, 066	0	375,0 90		233,5 34,97 6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陈玉林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玉林	董事	离任	2025年09月23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徐明波先生，1964年生，公司主要发起人、创办者和核心技术带头人。军事医学研究院博士毕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公司总经理、技术中心主任。曾任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第九届副主席，现兼任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第十届全国委员会委员、中国科协常委会科技经济融合专委会委员、中关村核心区生物医药产业联盟理事长、北京药理学会常务理事。曾荣获“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和“首都劳动奖章”、2014年推动“北京创造”的科技人物，2015年入选“北京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支持计划-科技创新及科技创业领军人才”，曾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署名第2），省部级科技进步一、二等奖5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第二届、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梁淑洁女士，1966年生，工商管理硕士。曾在济南军区、军事医学研究院药物所从事宣传和科研干部管理工作。2002年2月由军队自主择业到本公司工作，2002年5月起任办公室主任，2003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09年起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任北京双鹭立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双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新乡双鹭药业有限公司、辽宁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德英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信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等六家公司董事和北京立生慈善基金会理事长。曾荣获2010中国上市公司“最佳董秘奖”、2012年证券之星上市公司百强榜之最佳董秘奖、中小板上市公司“百佳董秘”、2013年上市公司口碑榜“最佳董秘”、“2014年新财富金牌董秘”，多次荣获“金牛最佳董秘”，2025年荣获中国上市公司“董秘奋进勋章”。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张家启先生，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设备动力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齐燕明女士，1970年生，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3年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先后在北京第三制药厂、美国泛华医药公司工作，2003年1月到本公司工作，历任技术员、质量监督员、QA主管，任本公司质量管理部主任。齐燕明女士为北京市石景山区第十六届人大代表，未在其他企业兼职。现任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二）独立董事

钱令嘉女士，1955年9月出生，博士。军事医学研究院研究员，博士生导师，技术三级。长期从事环境医学与应激医学的基础理论和医药技术的研究，承担国家重大重点项目60余项，获得多项科技成果奖励。申请并获得国家发明专利40余项，在国内外发表学术论文200余篇。曾任军事医学科学院卫生学环境医学研究所所长。历任中国生物化学分子生

物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应激生理学专业委员会首任主任，国际细胞应激学会理事等多项学术兼职，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程隆云女士，1960年6月出生，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北京工商大学副教授。曾先后任职于北京煤炭管理干部学院和北京工商大学，长期从事本科生和研究生教学工作。长期专注于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分析、业绩评价，曾任中国注册会计师考试《财务成本管理》命题专家，北京工商大学《财务报表分析》（第三版）教材主编，曾编写中国注册评估师考试用书《财务会计》，曾在《会计研究》、《财务与会计》等期刊发表论文数十篇。主持或参与省部级项目多项，曾任北京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徐明波先生，总经理，简历同上。

梁淑洁女士，董事会秘书，简历同上。

冀莉，女，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会计学专业，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04年10月至今历任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主管、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明波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徐明波	北京双鹭立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双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新乡双鹭药业有限公司、北京立生源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崇德英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海布生物科技（云南）有限公司、辽宁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			否
梁淑洁	北京双鹭立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双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新乡双鹭药业有限公司、辽宁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德英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信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立生慈善基金会	董事/基金会法定代表人			否
张家启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核薪酬方案和考核标准，并由股东会审议 2025 年年度报告同时审议董事、董事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公司人力资源部、财务部配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具体方案，并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性质、承担的责任、风险、压力及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因素，确定年度薪酬发放标准。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董事经考核后制定的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制定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标准》对董事和高管人员实行了绩效考核，并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参照行业平均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经营发展状况及岗位职责、工作业绩等因素确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徐明波	男	62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31.85	否
梁淑洁	女	60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50.08	否
张家启	男	55	董事	现任	0	是
齐燕明	女	56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51.52	否
程隆云	女	66	独立董事	现任	5	否
钱令嘉	女	71	独立董事	现任	5	否
陈玉林	男	81	董事	离任	5	否
冀莉	女	45	财务负责人	现任	37.75	否
合计	--	--	--	--	186.2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徐明波	3	1	2	0	0	否	2
梁淑洁	3	1	2	0	0	否	2
张家启	3	1	2	0	0	否	2
齐燕明	1	0	1	0	0	否	0

程隆云	3	1	2	0	0	否	2
钱令嘉	3	1	2	0	0	否	1
陈玉林	2	0	2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认真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亲自出席公司召开的历次董事会，定期了解和听取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专业性意见，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对外投资及其他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董事意见，同时各位独立董事还深入公司现场调查，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对于独立董事所提出的有关建议，公司均予以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程隆云、钱令嘉、张家启	6	2025 年 01 月 10 日	1、审议公司审计部提交的《2024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汇报》； 2、确定年报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025 年 02 月 24 日	审议公司审计部提交的 2024 年度内部审计报告提出要求、年度审计时间安排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进程，以会谈、电话等形式进行工作进度跟踪，并对审计工作完成情况进行督促。	

			2025 年 04 月 18 日	审议会计师事务所初步编制《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初步审计意见			
			2025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意见》、《审计〈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汇报及 2025 年工作计划〉》、《审计〈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财务决算报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5 年 08 月 25 日	审议公司审计部提交的《2025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报告》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	徐明波、张家启、钱令嘉	1	2025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公司 2025 年度战略发展规划	建议 2025 年度加快对重点研发项目的推进，积极布局新技术平台，并加强对优势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 2024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进行分析，并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进行审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钱令嘉、程隆云、梁淑洁	1	2025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 2024 年度公司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拟定 2025 年度薪酬考核指标	建议根据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增加绩效奖金比例	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标准，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与方案。	
提名委员会	程隆云、钱令嘉、陈玉林	1	2025 年 08 月 25 日	审核推荐易廷静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核证券事务代表的简历以及是否符合任职要求。	

七、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2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7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0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0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66
销售人员	47
技术人员	412
财务人员	14
行政人员	62
合计	90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430
大专	244
中专	79
中专以下	148
合计	901

2、薪酬政策

按照公司制订的各级人员的绩效评价体系和管理制度每年对各类人员进行考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总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按年度进行考评，对个人述职情况进行评价，中级以下人员由公司人力资源部、公司内部考核小组组织考核，所有人员工作绩效与薪酬挂钩。公司的激励机制符合公司现状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2025年度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经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考评，认为公司高管人员面对行业不利因素均积极工作，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工作业绩良好。

3、培训计划

人力资源部在相关部门协助下负责制订公司年度培训计划，内容包括培训日程安排、培训部门、培训内容、培训对象、培训方法、培训人、培训要求、考核方法等，报人力资源部和质量保证部负责人审核，经质量授权人批准实施。公司质量保证部负责聘请、指定培训教员、负责培训教材的确定，与人力资源部共同组织考核及负责对培训效果的评价。人力资源部负责培训计划的实施，包括组织培训、安排日期、课时、地点及培训内容；负责培训档案的管理，与质量保证部门共同组织考核及评估培训效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以来，一直严格按照《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中国证监会令[2008]57号）的要求，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并一直坚持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为了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2012年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行业特征、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等因素，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进行了修改，进一步细化了利润分配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均经过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决策程序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报告期内，2025年5月22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该决议，公司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27,3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合计派发现金20,547,000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于2025年7月4日实施完毕。并于2025年6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5-018）。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年度股东会关于利润分配方案决议的要求。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四条对分红标准和比例作出明确界定，公司严格按该分红标准和比例执行。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五条、第一百六十六条对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实施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公司严格按该规定执行。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充分审议，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作调整或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1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2735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0,273,5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0,273,500
可分配利润（元）	3,481,852,226.5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16,923,903.7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734,614,755.77 元，减去支付 2024 年度普通股股利 20,547,000 元，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3,497,143,851.99 元，不计提法定公积金。2025 年末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3,481,852,226.54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按照母公司和合并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2025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确定为不超过 3,481,852,226.54 元，同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为： 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27,3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 10,273,500 元，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3,471,578,726.54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首先从制度设计上保证风险可控性，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运行机制。

公司治理方面：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风险投资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份的专项管理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制度》、《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2025 年，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多数得到有效贯彻执行，但也发现部分内控制度和控制流程需要完善和修改，为此公司修改了部分内部管理制度和流程；修订并严格落地“最小权限+双人复核”体系，明确岗位职责，严格审批程序；拟调整内部关键岗位人员；加强了信息沟通，建立了信息流转记录。今后公司将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以确保企业规范运作。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	-	-	-	-	-	-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发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管理活动中存在重大舞弊；（2）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3）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4）控制环境无效；（5）一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6）因会计差错导致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处罚。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另外，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1）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2）政策性原因外，企业连年亏损，持续经营受到挑战；（3）中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大量流失；（4）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定量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一般缺陷：资产总额存在错报，财务报表潜在的错报金额<资产总额 1%；营业收入存在错报，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 1%。重要缺陷：资产总额存在错报，资产总额 1%≤错报金额<资产总额 2%；营业收入存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 1%≤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 2%。重大缺陷：资产总额存在错报，错报金额≥资产总额 2%；营业收入存在错报，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 2%。注：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一般缺陷：直接财务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下，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重要缺陷：直接财务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含）及 5000 万元以下，受到省级及以上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重大缺陷：直接财务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5000 万元以上（含），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且已正式对外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双鹭药业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说明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如《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三(三)3、存在缺陷、原因分析及整改措施中描述，双鹭药业公司 2025 年度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三项缺陷。双鹭药业公司已对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问题进行自查并制定了整改方案，预计在 2026 年中完成对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问题的整改工作。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导致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问题成因、整改进展等情况说明：

1、存在缺陷、原因分析及整改措施

在本周期的自评中，公司识别出三类风险点：一是权限分离的执行边界在少数部门仍显模糊，二是内部审计监督有效性需提高，关键岗位人员素质不能适应岗位要求；三是信息沟通不畅。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制订了如下整改对策：1、修订并严格落地“最小权限+双人复核”体系，明确岗位职责，严格审批程序；2、调整内部审计关键岗位人员；3、加强信息沟通，建立信息流转记录。4、修改部分内部管理制度和流程。以上整改将分阶段进行，目标是 2026 年年中完成整改，确保以上风险点消除。

2、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就原财务人员隋某某涉嫌利用职务便利侵害公司利益一案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向公安机关报案。3 月 10 日公司已收到立案告知书，目前该案正在办理中。案件相关情况公司会根据案件进展适时向广大投资者披露。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损失，合计金额 61,099.26 万元。徐明波董事长自愿承诺该投资理财无法挽回的差额部分最终确认后由其补足。目前，徐明波董事长已先将 5000 万现金上缴公司。

十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五、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新乡双鹭药业有限公司	http://222.143.24.250:8247/home/home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始终秉承“以质量求生存，以创新求发展”的企业理念，致力于“为人类制造质优价廉的医药产品，为股东创造不断增长的投资回报，为员工营造实现自我的工作环境”。2025年，公司在实现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编制了《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上述报告详细介绍了公司在公司治理、诚信经营、安全生产、职工权益、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及社会公益等方面的工作。详细内容见 2026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25 年，公司积极参加国家与各省的分层药品集中带量采购，深挖公司集采外产品的市场潜力，同时继续完善内部治理，继续加强企业文化和制度建设，继续完善对研发人员实行的以项目奖为主的多种绩效考核奖励机制，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和中、高层骨干的培育力度，不断强化全体人员的质量意识、规范运作意识和效率意识。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全年继续向贫困家庭提供援助和医疗救助，较好地履行了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

十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初始出资人民币捌佰万元整发起设立“北京立生慈善基金会”。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提出的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切实减轻大病患者家庭经济负担，防止因病、因灾致贫返贫现象产生，本基金会于 2025 年继续开展大病救助项目，旨在为因罹患重大疾病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患者提供医疗费用补助，帮助他们渡过难关，重燃生活希望。2025 年度，北京立生慈善基金会持续捐助来自北京、天津、黑龙江、吉林、江苏、河南、山东、陕西、甘肃等多地因病致贫致困的家庭，捐助金额总计 635,335.93 元。基金会延续了前期持续多年的捐助项目，接受捐助的家庭大多数病患均是长期服药，每年医药费支出占家庭收入过多，导致生活困难。基金会工作人员在详细了解核实具体困难后，为他们申请了一定的救助金额，有效缓解患者家庭经济负担，使患者得以继续治疗。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徐明波	确保公司独立运作、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1年4月28日，公司股东徐明波先生，在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作出了以下承诺： （1）为确保公司与控股股东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第一大股东徐明波先生于2011年5月7日出具了《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2）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第一大股东徐明波先生于2011年5月7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3）为确保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并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决不损害公司利益。公司第一大股东徐明波先生于2011年5月7日出具了《关于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2011年05月07日	徐明波先生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截至目前，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法人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徐明波先生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徐明波先生分别于2003年10月21日出具了不以任何方式参与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之任何业务或活动的承诺。	2003年10月21日	长期	截至目前，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高世茂、田磊斌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费用为人民币 25 万元（含税）。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它诉讼进展

（1）本报告期已生效执行的案件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就阿哌沙班技术转让合同纠纷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2023）苏 01 民初 2051 号诉讼，要求南京卡文迪许公司返还公司已支付合同款 480 万元及合同款利息并支付违约金 600 万元。2024 年 8 月 29 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要求南京卡文迪许公司向公司支付赔偿金 600 万元。2024 年 10 月 11 日，双鹭药业与卡文迪许公司均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获江苏高院立案受理，2025 年 10 月 28 日，江苏高院作出（2024）苏民终 1449 号二审判决，改判卡文迪许返还合同款 480 万元并赔偿损失 300 万元。202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卡文迪许支付的判决款 781.365 万元。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就达方吡啉技术转让合同纠纷向南京市玄武区法院提起（2022）苏 0102 民初 14685 号诉讼，要求南京卡文迪许公司返还公司已支付达方吡啉合同款 210 万元及合同款利息、违约金 210 万元。2023 年 7 月 10 日南京玄武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公司全部诉讼请求。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南京中院受理本案并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作出判决，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新审理。2024 年 11 月 29 日，南京玄武区法院重新审理并判决南京卡文迪许公司返还合同款 210 万元及利息。后卡文迪许提起上诉，2025 年 6 月 10 日，南京中院作出（2025）苏民终 1389 号二审判决，驳回卡文迪许公司上诉请求，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2025 年 10 月 17 日，公司收到卡文迪许执行款 240.15 万元。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就艾曲波帕技术转让合同纠纷向南京市玄武区法院提起（2022）苏 0102 民初 14687 号诉讼，要求南京卡文迪许公司返还艾曲波帕案合同款 210 万元及利息、支付违约金 210 万元。2022 年 12 月 20 日南京玄武区法院审理了本案并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作出一审判决，驳回公司全部诉讼请求。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向南京

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3 年 10 月 11 日二审开庭审理本案并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作出判决，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新审理。2024 年 11 月 29 日，南京玄武区法院重审该案并判决南京卡文迪许公司返还合同款 210 万元及利息。卡文迪许不服提起上诉，2025 年 6 月 10 日，南京中院作出（2025）苏民终 1396 号二审判决，驳回卡文迪许公司上诉请求，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2025 年 10 月 17 日，公司收到卡文迪许执行款 240.15 万元。

双鹭药业起诉卡文迪许要求返还阿比特龙案合同款 131.1 万元及利息，并赔偿违约金 600 万元。2024 年 2 月 26 日，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对阿比特龙技术转让合同纠纷（2023）苏 01 民初 1282 号案作出一审判决，要求南京卡文迪许公司返还公司已支付合同款 131.1 万元及合同违约金 60 万元。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于 2024 年 4 月 7 日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并获受理，要求判决南京卡文迪许公司支付违约金 600 万元等诉求，2025 年 11 月 5 日江苏高院作出（2024）苏民终 642 号二审判决，维持原判。2025 年 12 月 16 日公司收到卡文迪许支付的判决款 191.1 万元。

（2）本报告期正在审理的案件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就达沙替尼及片技术转让合同纠纷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2024）苏 01 民初 2171 号诉讼，请求判令南京卡文迪许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公司返还已支付合同款 931.5 万元及利息，并支付违约金 700 万元。卡文迪许在本案中提起反诉，要求公司支付技术转让费 70 万，逾期违约金 4.2 万及利息，专利年费 6.35 万。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庭审中申请变更诉讼请求为判令南京卡文迪许向公司返还已支付合同款 932.42 万元及利息，并支付违约赔偿金 182 万余元。2025 年 4 月 24 日，南京中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公司诉讼请求和卡文迪许公司反诉请求。目前双方均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目前尚未作出判决。

2026 年 3 月 16 日，我司收到南京仲裁委邮寄的（2026）宁裁字第 398 号案件的仲裁申请书和相关证据，南京卡文迪许就奥硝唑注射液项目提起 1000 万违约金及律师费等仲裁请求。此前，南京仲裁委已就双方奥硝唑合同纠纷对南京卡文迪许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提出的奥硝唑违约金 1000 万赔偿要求均予以驳回（案号分别为：2019 宁裁字第 134 号（奥硝唑一期仲裁）、（2022）宁裁字第 999 号（奥硝唑二期仲裁）、（2023）宁裁字第 809 号（奥硝唑三期仲裁）。现卡文迪许滥用民事权利就仲裁委已经裁决且我司已经履行完毕的项目再次提出仲裁，我认为其不具备事实和法律依据。我司将充分准备，积极应对，采取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就普乐沙福技术转让合同纠纷向南京市玄武区法院提起（2022）苏 0102 民初 14688 号诉讼，要求南京卡文迪许公司返还公司已支付合同款 210 万元及合同款利息，支付违约金 210 万元。后南京玄武区法院开庭审理了本案并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作出一审判决，驳回公司全部诉讼请求。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本案并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作出判决，撤销一审判决。2024 年 7 月 31 日，南京玄武区法院公开审理本案并以双方在合同中约定了仲裁条款为由再次驳回公司起诉。2025 年 2 月 11 日，双鹭药业不服上述裁定提起上诉获南京中院立案受理，经公开审理，南京中院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作出（2025）苏 01 民终 1398 号裁定，指令南京玄武区法院重新审理。2025 年 12 月 26 日南京玄武法院作出（2025）苏 0102 民初 7126 号重审一审判决，要求卡文迪许返还合同款 210 万元及利息。卡文迪许提起上诉，目前二审正在审理中。

南京卡文迪许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就公司伏立康唑技术转让合同纠纷向南京市玄武区法院提起诉讼（2023）苏 0102 民初 9583 号，要求公司支付第二、三、四期技术转让费及违约金 262.5 万元以及合同违约金 458250 元，并支付专利年费、滞纳金及恢复权利请求费 66000 元。2024 年 1 月 11 日南京玄武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要求我司支付南京卡文迪许 137500 元技术转让费及逾期利息等。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5 年 1 月 2 日，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4）苏 01 民终 2544 号二审判决，撤销（2023）苏 0102 民初 9583 号一审判决，改判公司向南京卡文迪许公司支付发明专利年费、滞纳金、恢复权利请求费 3.5 万元，并驳回南京卡文迪许公司其他诉讼请求，本判决为终审判决。2025 年 12 月 2 日公司向卡文迪许履行判决款 3.5 万元。2026 年 2 月 27 日我司收到卡文迪许提交的再审申请书及相关证据，目前江苏高院尚未裁定再审。

南京卡文迪许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就公司富马酸替诺福韦酯及片技术转让合同纠纷向南京市玄武区法院提起（2023）苏 0102 民初 9582 号诉讼，要求公司支付第五期技术转让费 100 万元以及违约金 32 万元。2024 年 1 月 11 日南京玄武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要求我司支付南京卡文迪许 100 万技术转让费及逾期利息（按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1.3 倍计算）并给付专利恢复请求费 1000 元。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4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4）苏 01 民终 2534 号二审判决，撤销（2023）苏 0102 民初 9582 号一审判决，改判公司向卡文迪许支付合同款 30 万，并驳回南京卡文迪许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本判决为终

审判决。2025 年 12 月 1 日公司向卡文迪许履行富马酸判决款 316590 元。2026 年 2 月 27 日我司收到卡文迪许提交的再审申请书及相关证据，目前江苏高院尚未裁定再审。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就甲磺酸伊马替尼及片项目委托申报注册生产批件、委托生产及销售合作合同纠纷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2024)苏 01 民初 2172 号诉讼，请求判令南京卡文迪许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向公司返还已支付技术转让款 112.5 万元及利息，并支付违约金 70 万元。南京中院审查后认为本案应当由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管辖，并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作出裁定将本案移送至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处理。2025 年 1 月 13 日，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案号为(2025)苏 0102 民初 1211 号，并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开庭审理。公司申请变更诉讼请求为判令南京卡文迪许向公司返还已支付技术转让款 112.5 万元及利息，支付违约金 70 万元，并赔偿损失 22 万余元，南京卡文迪许要求给予答辩期并撤回证据材料。2025 年 4 月 29 日、5 月 30 日，案件又进行两次开庭，目前法院尚未作出判决。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就利伐沙班技术转让合同纠纷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2026)苏 01 民初 288 号诉讼，请求解除合同并判令南京卡文迪许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向公司返还已支付技术转让款 480 万元及利息，并支付违约金 600 万元。南京中院已立案并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开庭审理。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收到卡文迪许反诉状，反诉公司支付技术转让费 120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目前该案审理中，尚未作出判决。

2026 年 2 月 11 日，公司就原财务人员隋**涉嫌利用职务便利侵害公司利益一案向公安机关报案。3 月 10 日公司已收到立案告知书，目前该案正在办理中，公司会根据案件进展适时向广大投资者披露。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公司原持有理财投资因权益被侵害目前已被公安部门刑事立案，案件正在侦查中。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已就相关资产计提减值损失共计 61,099.26 万元。鉴于其业务性质已改变，该部分投资不再作为委托理财列示。本报告期末，委托理财列示金额 10,000 万元为公司持有的浦发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就原财务人员隋某某涉嫌利用职务便利侵害公司利益一案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向公安机关报案。3 月 10 日公司已收到立案告知书，目前该案正在办理中。案件相关情况公司会根据案件进展适时向广大投资者披露。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损失，合计金额 61,099.26 万元。徐明波董事长自愿承诺该投资理财无法挽回的差额部分最终确认后由其补足。目前，徐明波董事长已先将 5000 万现金上缴公司。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5,811,531	17.11%				-372,847	-372,847	175,438,684	17.0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75,811,531	17.11%				-372,847	-372,847	175,438,684	17.0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5,811,531	17.11%				-372,847	-372,847	175,438,684	17.0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51,538,469	82.89%				372,847	372,847	851,911,316	82.92%
1、人民币普通股	851,538,469	82.89%				372,847	372,847	851,911,316	82.9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27,350,000	100.00%						1,027,35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梁淑洁	1,500,569		374,925	1,125,644	中国结算依据法律规定每年年初按照其上一年末持股数量重新计算高管锁定股所致。	每年第一个交易日按照持有股份总数的25%进行解锁
齐燕明	2,250	750		3,000.00	监事任期结束后锁定。	2026年3月11日解除限售750股，之后每年第一个交易日按照持有股份总数的25%进行解锁
杨仲璠	3,982	1,328		5,310.00	监事任期结束后锁定。	按照离任董监高限售股份规则解除限售
合计	1,506,801	2,078	374,925	1,133,95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18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0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明波	境内自然人	22.62%	232,406,307	0	174,304,730	58,101,577	不适用	0
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55%	159,739,970	0	0	159,739,970	质押	4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0%	9,218,833	1030106	0	9,218,833	不适用	0
孙伟峰	境内自然人	0.85%	8,750,036	2670100	0	8,750,036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6,570,700	615000	0	6,570,700	不适用	0
肖燕丽	境内自然人	0.58%	5,963,500	0	0	5,963,500	不适用	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0.57%	5,839,500	-2167100	0	5,839,500	不适用	0
汪滨	境内自然人	0.45%	4,614,100	696300	0	4,614,10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4,167,223	984223	0	4,167,223	不适用	0
杨国忠	境内自然人	0.32%	3,322,211	-1289100	0	3,322,211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	不适用							

股东的情况（如有） （参见注 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为徐明波先生、第二大股东为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述两大股东同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八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9,739,970	人民币普通股	159,739,970
徐明波	58,101,577	人民币普通股	58,101,57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218,833	人民币普通股	9,218,833
孙伟峰	8,750,036	人民币普通股	8,750,03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570,700	人民币普通股	6,570,700
肖燕丽	5,963,500	人民币普通股	5,963,5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5,839,500	人民币普通股	5,839,500
汪滨	4,614,100	人民币普通股	4,614,1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7,223	人民币普通股	4,167,223
杨国忠	3,322,211	人民币普通股	3,322,21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为徐明波先生、第二大股东为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述两大股东同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八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前十大股东中，汪滨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为 2,573,30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为 2,040,8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4,614,100 股；杨国忠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为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为 3,322,211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3,322,211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汪滨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839,500 股。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徐明波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徐明波先生，1964 年生，公司主要发起人、创办者和核心技术带头人。军事医学研究院博士毕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公司总经理、技术中心主任。曾任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第九届副主席，现兼任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第十届全国委员会委员、中国科协常委会科技经济融合专委会委员、中关村核心区生物医药产业联盟理事长、北京药理学学会常务理事。曾荣获“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和“首都劳动奖章”、2014 年推动“北京创造”的科技人物，2015 年入选“北京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支持计划-科技创新及科技创业领军人才”，曾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署名第 2），省部级科技进步一、二等奖 5 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第二届、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邵长金	1997 年 05 月 01 日	91410700172965191Q	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各种纤维及相关服装、服饰、产业用产品的织造、印染、制造、销售和进出口，各种相关的原材料、生产设备、配件、仪器、仪表及零部件的制造、销售和进出口、各种相关的生产技术和副产品的销售和进口、房屋、设备、土地等资产租赁，建筑物和构筑物的修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控股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0949）26.02% 的股份；持有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HK:01216）337,492,544 股（内资股），占其总股本比例 0.92%。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徐明波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徐明波先生，1964 年生，公司主要发起人、创办者和核心技术带头人。军事医学研究院博士毕业，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公司总经理、技术中心主任。曾		

	任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第九届副主席，现兼任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第十届全国委员会委员、中国科协常委会科技经济融合专委会委员、中关村核心区生物医药产业联盟理事长、北京药理学会常务理事。曾荣获“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和“首都劳动奖章”、2014 年推动“北京创造”的科技人物，2015 年入选“北京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支持计划-科技创新及科技创业领军人才”，曾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署名第 2），省部级科技进步一、二等奖 5 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第二届、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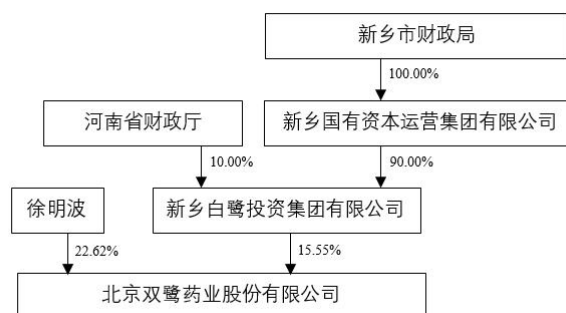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邵长金	1997 年 5 月 1 日	91410700172965191Q	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各种纤维及相关服装、服饰、产业用产品的织造、印染、制造、销售和进出口，各种相关的原材料、生产设备、配件、仪器、仪表及零部件的制造、销售和进出口、各种相关的生产技术和副产品的销售和进出口、房屋、设备、土地等资产租赁，建筑物和构筑物的修缮。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控股股东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0949）26.02%的股份；持有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HK:01216）337,492,544 股（内资股），占其总股本比例 0.92%。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6]001100940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高世茂、田磊斌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6]0011009407 号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鹭药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双鹭药业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双鹭药业，适用了对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确认：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 预付购买专项技术款；
4. 逾期债权投资

（一）收入事项

1. 事项描述

本年度双鹭药业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四）及附注五、注释 34 所示，双鹭药业 2025 年度营业收入金额为 6.24 亿元，主要为药品销售收入。由于收入为双鹭药业重要财务指标，管理层在收入确认和列报时有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双鹭药业销售循环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分析其合理性，对其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 （2）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包括分析主要产品年度及月度收入、主要客户的变化及销售价格、毛利率的变动；
- （3）取得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检查合作模式、主要合同条款以及结算方式，与双鹭药业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进行比对；
- （4）检查交易过程中的单据，包括出库单、发票、收款凭证、运单等资料；
- （5）执行函证程序，向主要客户函证收入的发生额、应收账款和预收款项的余额；
-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事项

1. 事项描述

本年度双鹭药业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及附注五、注释 3 所示，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双鹭药业应收账款余额 2.43 亿元，坏账准备金额 1.62 亿元。由于管理层在评估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形成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双鹭药业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对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 （2）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 （3）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结合当期情况，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关注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 （4）取得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执行；重新计算坏账准备金额是否准确；
- （5）分析期末坏账准备余额与应收账款的比例，并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与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6) 分析应收账款账龄及客户的信誉情况，通过函证、检查期后回款情况等审计程序，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三) 预付购买专项技术款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19 所示，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双鹭药业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预付购买专项技术款余额 3.55 亿元。由于外购技术最终能否研发成功及其未来所能实现效益的预期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估计和判断，判断结果会对预付购买专项技术款产生较大影响，因此我们将预付购买专项技术款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预付购买专项技术款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取得主要购买专项技术款合同，了解研发进度；
- (2) 了解管理层关于外购技术市场前景的预测；
- (3) 对主要供应商进行函证、访谈，核实交易内容、项目研发进度及未来研发成功的可能性。

(四) 逾期债权投资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19 所示，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双鹭药业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逾期债权投资余额 7.64 亿元，计提减值准备 6.11 亿元。由于以上业务金额重大，其确认、计量和列报均涉及管理层作出的评估和判断，因此，我们将逾期债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1) 了解与对外投资、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对债务单位工商信息进行核查，了解经营情况是否存在异常；
- (3) 获取双鹭药业管理层对已逾期债权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资料，评价所依据假设的合理性，重新计算其减值准备计提金额的充分性及合理性；
- (4) 了解逾期债权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 (5) 检查逾期债权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双鹭药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双鹭药业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双鹭药业管理层负责评估双鹭药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双鹭药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双鹭药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双鹭药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双鹭药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双鹭药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相关规定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9,399,513.15	411,958,243.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8,947,645.02	480,855,467.5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0,548,555.11	102,965,551.13
应收款项融资	381,807.80	2,822,933.53
预付款项	164,728,343.58	121,155,659.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070,714.58	15,647,268.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81,813,145.03	246,333,789.5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792,000.00	325,713,888.89
其他流动资产	112,280,530.88	781,386,164.26
流动资产合计	2,093,962,255.15	2,488,838,965.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07,477,185.85	951,933,309.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65,259,620.02	279,545,423.72
投资性房地产	12,270,679.14	13,176,406.14
固定资产	406,516,367.92	419,321,790.24
在建工程	135,018,335.85	94,922,038.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33,009,695.81	678,581,445.8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502,443,595.61	517,283,516.42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39,760.74	1,718,700.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700,447.49	69,522,944.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0,980,622.49	464,174,777.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8,116,310.92	3,490,180,353.09
资产总计	6,072,078,566.07	5,979,019,318.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012,065.45	1,260,000.00
应付账款	69,529,321.77	121,025,265.92
预收款项	11,219.50	25,830.70
合同负债	491,956,698.99	70,506,152.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6,475,312.47	42,948,812.36
应交税费	2,440,499.61	3,486,281.89
其他应付款	50,267,221.63	47,598,720.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651,681.1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2,894,895.96	2,554,056.36
流动负债合计	729,587,235.38	289,405,120.3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1,071,202.35	43,996,123.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834,888.98	64,969,835.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906,091.33	108,965,959.05
负债合计	883,493,326.71	398,371,079.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27,350,000.00	1,027,3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549,655.86	49,615,655.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1,766,681.74	13,474,826.2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2,410,430.74	632,410,430.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81,852,226.54	3,849,597,029.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81,395,631.40	5,572,447,942.40
少数股东权益	7,189,607.96	8,200,296.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88,585,239.36	5,580,648,239.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72,078,566.07	5,979,019,318.74

法定代表人：徐明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冀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冀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3,351,754.19	359,211,861.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0,696,160.56	447,999,270.1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9,419,224.10	102,451,354.40

应收款项融资	381,807.80	2,822,933.53
预付款项	158,390,054.57	117,634,940.26
其他应收款	436,228,253.68	239,654,818.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10,711,852.55	338,358,879.6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792,000.00	325,713,888.89
其他流动资产	104,702,777.49	614,790,952.63
流动资产合计	1,825,673,884.94	2,548,638,898.8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68,957,545.98	1,203,414,043.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61,331,525.86	265,317,144.96
投资性房地产	12,270,679.14	13,176,406.14
固定资产	118,156,456.25	133,563,810.4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87,725,021.58	634,226,317.2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543,158,042.66	551,327,274.86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39,760.74	1,718,700.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497,462.27	44,357,670.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0,833,172.65	432,132,225.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43,369,667.13	3,279,233,593.20
资产总计	5,569,043,552.07	5,827,872,492.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012,065.45	1,260,000.00
应付账款	56,392,884.74	153,168,572.39
预收款项	11,219.50	25,830.70

合同负债	89,602,803.06	69,422,881.71
应付职工薪酬	24,488,422.88	23,309,425.64
应交税费	1,128,125.73	2,081,918.19
其他应付款	47,466,730.57	45,059,276.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651,681.1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647,795.78	2,415,027.27
流动负债合计	251,750,047.71	296,742,932.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12,202.35	7,223,140.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834,888.98	63,681,594.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847,091.33	70,904,734.36
负债合计	369,597,139.04	367,647,667.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27,350,000.00	1,027,3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119,236.13	49,185,236.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1,766,681.74	13,474,826.2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5,600,006.65	635,600,006.65
未分配利润	3,497,143,851.99	3,734,614,755.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99,446,413.03	5,460,224,824.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69,043,552.07	5,827,872,492.0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23,643,928.90	660,419,604.31
其中：营业收入	623,643,928.90	660,419,604.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8,880,940.37	621,412,318.94
其中：营业成本	236,087,807.40	211,533,255.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531,302.93	7,785,648.98
销售费用	111,336,582.83	117,181,775.50
管理费用	163,360,080.83	142,731,340.59
研发费用	115,397,117.62	149,623,443.03
财务费用	-4,831,951.24	-7,443,144.2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709,187.17	8,396,576.28
加：其他收益	7,418,999.79	12,205,218.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80,373.66	13,127,545.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45,229.18	12,760,946.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3,806,373.80	-172,293,877.6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1,146,864.78	-11,092,825.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461,410.02	-556,697.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020.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9,285,559.45	-119,603,351.98
加：营业外收入	4,331,449.81	70,826.98
减：营业外支出	3,190,127.81	14,217,127.6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8,144,237.45	-133,749,652.64
减：所得税费用	70,064,254.57	-58,462,889.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8,208,492.02	-75,286,762.9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8,208,492.02	-75,286,762.9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197,803.00	-74,065,657.76
2. 少数股东损益	-1,010,689.02	-1,221,105.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241,507.9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241,507.9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241,507.9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241,507.99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3,450,000.01	-75,286,762.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2,439,310.99	-74,065,657.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0,689.02	-1,221,105.2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4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4	-0.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徐明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冀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冀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15,894,976.20	654,774,537.86
减：营业成本	281,583,297.46	231,339,191.19
税金及附加	3,336,588.55	4,081,423.93
销售费用	109,429,752.89	115,730,629.02
管理费用	146,194,388.00	126,092,991.42

研发费用	94,626,394.29	135,408,081.32
财务费用	-4,781,973.46	-7,180,771.1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646,191.98	8,119,609.67
加：其他收益	6,187,439.24	9,931,154.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80,000.36	16,226,205.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44,855.88	12,759,605.9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8,711,271.30	-153,398,695.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4,122,643.94	-10,815,643.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461,410.02	-556,697.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020.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7,844,835.02	-89,310,684.65
加：营业外收入	4,331,444.83	19,244.41
减：营业外支出	3,183,683.65	14,211,494.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697,073.84	-103,502,934.77
减：所得税费用	70,226,829.94	-49,582,798.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923,903.78	-53,920,136.6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923,903.78	-53,920,136.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241,507.9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241,507.99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241,507.99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2,165,411.77	-53,920,136.6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6,218,709.50	748,067,065.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77,353.50	17,553,424.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924,602.03	281,774,603.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7,820,665.03	1,047,395,093.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189,885.85	91,284,482.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206,662.43	129,461,916.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278,961.86	56,692,728.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8,481,885.76	544,468,78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0,157,395.90	821,907,91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663,269.13	225,487,183.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9,824,722.20	311,582,303.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237,584.89	33,647,144.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00	2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12.32	139,389,70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6,100,719.41	484,619,399.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2,971,730.61	347,381,799.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3,427,030.00	345,041,095.8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82,609.39	3,746,377.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5,381,370.00	696,169,27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80,650.59	-211,549,873.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895,318.86	154,102,5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95,318.86	154,102,5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95,318.86	-154,102,5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3	-2.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487,306.41	-140,165,192.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878,248.97	540,043,441.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365,555.38	399,878,248.9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9,855,819.21	742,087,903.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37,316.08	16,662,519.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017,919.91	268,882,71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4,411,055.20	1,027,633,136.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8,607,872.14	275,966,986.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247,735.50	67,969,181.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06,957.18	46,094,432.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4,913,841.07	500,395,584.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2,876,405.89	890,426,18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534,649.31	137,206,952.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1,544,722.20	307,281,119.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237,584.89	33,647,144.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00	2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389,70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782,907.09	480,318,215.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145,964,487.28	273,424,987.64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0,027,030.00	345,041,095.8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82,609.39	3,046,377.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974,126.67	621,512,461.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191,219.58	-141,194,246.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895,318.86	154,102,5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95,318.86	154,102,5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95,318.86	-154,102,5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3	-2.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51,882.40	-158,089,795.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7,870,130.66	505,959,926.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4,318,248.26	347,870,130.6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7,350,000.00				49,615,655.87		13,474,826.25		632,410,430.74		3,849,597,029.54		5,572,447,942.40	8,200,296.98	5,580,648,239.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7,350,000.00				49,615,655.87		13,474,826.25		632,410,430.74		3,849,597,029.54		5,572,447,942.40	8,200,296.98	5,580,648,239.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11,933,999.9		-35,241,5				367,744,		391,052,	1,010,68	392,063,000.

额（减少以“—”号填列）					9		07.99				803.00		311.00	9.02	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241,507.99				-347,197,803.00		-382,439,310.99	-1,010,689.02	-383,450,000.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547,000.00		-20,547,000.00		-20,547,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547,000.00		-20,547,000.00		-20,547,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7,350.00				49,615.87		13,474.826.25		632,410.430.74		4,077,765,187.30		5,800,616.100.16	9,421,402.20	5,810,037,502.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7,350.00				49,615.87		13,474.826.25		632,410.430.74		4,077,765,187.30		5,800,616.100.16	9,421,402.20	5,810,037,502.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8,168.157.76		-228,168.157.76	-1,221,105.22	-229,389,262.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065,657.76		-74,065,657.76	-1,221,105.22	-75,286,762.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27,350,000.00			49,615,655.87		13,474,826.25	632,410,430.74		3,849,597,029.54		5,572,447,942.40	8,200,296.98	5,580,648,239.3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7,350,000.00				49,615,655.87		13,474,826.25		635,600,006.65	3,734,614,755.77		5,460,224,824.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7,350,000.00				49,615,655.87		13,474,826.25		635,600,006.65	3,734,614,755.77		5,460,224,824.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11,933,999.99		-35,241,507.99			-237,470,903.78		-260,778,411.78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35,241,507.99				- 216,923,903.78	- 252,165,411.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20,547,000.00	- 20,547,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0,547,000.00	- 20,547,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1,933,999.99							11,933,999.9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7,350,000.00				61,119,236.13		-21,766,681.74		635,600,006.65	3,497,143,851.99		5,199,446,413.0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7,350,000.00				49,185,236.14		13,474,826.25		635,600,006.65	3,942,637,392.45		5,668,247,461.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7,350,000.00				49,185,236.14		13,474,826.25		635,600,006.65	3,942,637,392.45		5,668,247,461.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8,022,636.68		-208,022,636.6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920,136.68		53,920,136.68
(二) 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154,102,500.00			154,102,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154,102,500.00			154,102,5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027 ,350, 000.0 0				49,18 5,236 .14		13,47 4,826 .25		635,6 00,00 6.65	3,734 ,614, 755.7 7		5,460 ,224, 824.8 1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四家法人单位以及徐明波等五位自然人于 2000 年 6 月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以募集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于 2004 年 9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份总数 102,735.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102,735.00 万元，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110000102299779W，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 69 号碧桐园 1 号楼 4 层，总部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 69 号碧桐园 1 号楼，法定代表人为徐明波。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主要包括：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保健食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本公司属药品生产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药品的生产和销售。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8 户，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新增 2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5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附注三、（十六）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三、（二十二）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三、（二十五）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三十四）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geq 3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资产总额 \geq 0.5%
在建工程	单一项目预算投资金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资产总额的 1%以上，且金额 \geq 5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期末余额占开发支出期末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亏损额绝对值）之一或同时占合并财务报表相应项目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投资金额大于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额 1%，且金额 \geq 5000 万元人民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3.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

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

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

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

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

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结合承兑人、背书人、出票人以及其他债务人的信用风险确认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4、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之间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17、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

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0	3	3.23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	年限平均法	30	3	3.23
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	3	6.4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5	3	6.47-12.1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	3	9.70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单独

购买价值较高的软件、专有技术、非专有技术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产量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年	
土地使用权	受益期	
专有技术	10年	
非专有技术	10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二十六）长期资产减值。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3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预计可使用年限与租赁期孰低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1）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

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

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7、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按照合同清单发货，经货运公司收货，客户签收确认，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对于向客户提供了重大权利的额外购买选择权，本公司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予以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39、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

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1、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二十四）使用权资产、（三十一）租赁负债。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 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 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 如果不作较大改造, 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 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 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 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5 年 6 月 27 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资〔2025〕101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生物制品、抗癌药品销售收入	3%
	其他产品销售收入	13%
	房租收入	5%
	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收入等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1	15%
北京双鹭立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2	15%
新乡双鹭药业有限公司*3	15%
北京欧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4	5%
北京双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5	15%
辽宁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海布生物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25%
北京立生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注*1：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S202311000135，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5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注*2：北京双鹭立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S202311000132），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5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注*3：新乡双鹭药业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541002623），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5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注*4：北京欧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满足小型微利企业的标准。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及《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即实际税率为 5%。

注*5：北京双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S202511000123），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25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2,013.91	73,905.86
银行存款	496,231,675.00	397,478,218.43
其他货币资金	23,055,824.24	6,133,063.80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8,273,055.57
合计	519,399,513.15	411,958,243.66

其他说明：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951,048.93	
履约保证金		3,700,000.00
司法冻结资金	5,078,358.84	84,610.70
其他	4,550.00	22,328.42
合计	19,033,957.77	3,806,939.12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8,947,645.02	480,855,467.52
其中：		
理财产品投资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权益工具投资	398,947,645.02	330,855,467.52
其中：		
合计	498,947,645.02	480,855,467.52

其他说明：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875,794.65	68,971,528.78
其中：3 个月内	40,274,516.05	46,460,301.38
3 个月—1 年	16,601,278.60	22,511,227.40
1 至 2 年	6,010,632.48	17,880,706.22
2 至 3 年	11,616,380.89	8,113,613.66
3 年以上	168,498,786.67	166,475,689.33
3 至 4 年	6,895,605.75	12,828,622.31
4 至 5 年	11,672,741.80	13,850,650.80
5 年以上	149,930,439.12	139,796,416.22
合计	243,001,594.69	261,441,537.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184,696.80	8.72%	21,184,696.80	100.00%		21,191,749.30	8.11%	21,191,749.3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1,816,897.89	91.28%	141,268,342.78	63.69%	80,548,555.11	240,249,788.69	91.89%	137,284,237.56	57.14%	102,965,551.13
其中：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1,816,897.89	91.28%	141,268,342.78	63.69%	80,548,555.11	240,249,788.69	91.89%	137,284,237.56	57.14%	102,965,551.13
合计	243,001,594.69	100.00%	162,453,039.58	66.85%	80,548,555.11	261,441,537.99	100.00%	158,475,986.86	60.62%	102,965,551.1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1,184,696.8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一	4,834,800.00	4,834,800.00	4,834,800.00	4,834,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二	4,690,000.00	4,690,000.00	4,690,000.00	4,69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三	3,986,024.00	3,986,024.00	3,986,024.00	3,986,02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四	3,752,818.00	3,752,818.00	3,752,818.00	3,752,81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五	1,225,600.00	1,225,600.00	1,210,600.00	1,210,600.00	100.00%	对方单位已注销/吊销，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六	203,509.80	203,509.80	203,509.80	203,509.8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其他单项金额较小组合	2,498,997.50	2,498,997.50	2,506,945.00	2,506,945.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对方单位已注销/吊销，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1,191,749.30	21,191,749.30	21,184,696.80	21,184,696.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41268342.7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6,875,794.65	900,783.52	1.58%
其中：3个月内	40,274,516.05	402,745.16	1.00%
3个月-1年	16,601,278.60	498,038.36	3.00%
1-2年	5,998,632.48	599,863.25	10.00%

2-3 年	11,580,380.89	2,316,076.18	20.00%
3-4 年	6,344,319.86	1,903,295.96	30.00%
4-5 年	10,938,892.29	5,469,446.15	50.00%
5 年以上	130,078,877.72	130,078,877.72	100.00%
合计	221,816,897.89	141,268,342.7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191,749.30	-7,052.50				21,184,696.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7,284,237.56	3,984,105.22				141,268,342.78
合计	158,475,986.86	3,977,052.72				162,453,039.5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5,502,785.62		105,502,785.62	43.42%	105,502,785.62
第二名	7,702,594.31		7,702,594.31	3.17%	6,566,872.81
第三名	7,650,013.28		7,650,013.28	3.15%	2,676,336.53
第四名	4,834,800.00		4,834,800.00	1.99%	4,834,800.00
第五名	4,690,000.00		4,690,000.00	1.93%	4,690,000.00
合计	130,380,193.21		130,380,193.21	53.66%	124,270,794.96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81,807.80	2,822,933.53
合计	381,807.80	2,822,933.53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46,630.40	
合计	1,246,630.40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070,714.58	15,647,268.06
合计	14,070,714.58	15,647,268.0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216,631.00	3,625,731.00
备用金	30,260.00	47,000.00
股权转让款	15,342,600.00	15,149,400.00
其他	6,625,113.53	791,848.74
合计	24,214,604.53	19,613,979.7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077,956.92	2,726,907.13
其中：3 个月内	4,466,043.45	2,692,807.13
3 个月—1 年	1,611,913.47	34,100.00
1 至 2 年	2,046,000.00	10,000.00
2 至 3 年	5,000.00	15,244,765.00
3 年以上	16,085,647.61	1,632,307.61
3 至 4 年	15,437,965.00	
4 至 5 年		1,487,000.00
5 年以上	647,682.61	145,307.61
合计	24,214,604.53	19,613,979.7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	5,820,000.00	24.04%	4,656,000.00	80.00%	1,164,000.00					

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394,604.53	75.96%	5,487,889.95	29.83%	12,906,714.58	19,613,979.74	100.00%	3,966,711.68	20.22%	15,647,268.06
其中:										
其中:按信用风险特征(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394,604.53	75.96%	5,487,889.95	29.83%	12,906,714.58	19,613,979.74	100.00%	3,966,711.68	20.22%	15,647,268.06
合计	24,214,604.53	100.00%	10,143,889.95	41.89%	14,070,714.58	19,613,979.74	100.00%	3,966,711.68	20.22%	15,647,268.0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56000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一			5,820,000.00	4,656,000.00	80.00%	预计收回难度较大
合计			5,820,000.00	4,656,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87889.95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57,956.92	3,217.84	1.25%
其中: 3个月内	226,043.45	2,260.44	1.00%
3个月-1年	31,913.47	957.40	3.00%
1-2年	2,046,000.00	204,600.00	10.00%
2-3年	5,000.00	1,000.00	20.00%
3-4年	15,437,965.00	4,631,389.50	30.00%
4-5年			
5年以上	647,682.61	647,682.61	100.00%
合计	18,394,604.53	5,487,889.9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3,966,711.68			3,966,711.6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521,178.27		4,656,000.00	6,177,178.27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5,487,889.95		4,656,000.00	10,143,889.9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56,000.00				4,656,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66,711.68	1,521,178.27				5,487,889.95
合计	3,966,711.68	6,177,178.27				10,143,889.9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股权转让款	15,342,600.00	3-4年	63.36%	4,602,780.00
第二名	其他	5,820,000.00	1年以内	24.04%	4,656,000.00
第三名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0.00	1-2年	8.26%	200,000.00
第四名	其他	375,375.00	5年以上	1.55%	375,375.00
第五名	其他	140,592.37	1年以内	0.58%	1,924.19
合计		23,678,567.37		97.79%	9,836,079.19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9,733,514.80	48.40%	49,255,792.10	40.65%
1至2年	17,409,589.31	10.57%	2,457,237.00	2.03%
2至3年	2,008,668.00	1.22%	118,076.99	0.10%
3年以上	65,576,571.47	39.81%	69,324,552.94	57.22%
合计	164,728,343.58		121,155,659.03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公司一	37,713,105.25	2-3年、3年以上	合同未执行完
合计	37,713,105.25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69,758,070.00	42.35	1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第二名	37,713,105.25	22.89	2-3年、3年以上	合同未执行完
第三名	29,276,072.93	17.77	3年以上	合同未执行完
第四名	17,430,956.72	10.58	1年以内、1-2年	合同未执行完
第五名	3,066,169.54	1.86	1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
合计	157,244,374.44	95.45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8,786,365.69	582,694.95	98,203,670.74	107,631,978.82		107,631,978.82
在产品	295,076.08		295,076.08	174,323.99		174,323.99
库存商品	571,411,748.06	202,487.41	571,209,260.65	126,093,257.94	556,697.75	125,536,560.19
周转材料	9,677,960.91		9,677,960.91	9,583,360.18		9,583,360.18
发出商品	2,427,176.65		2,427,176.65	3,407,566.39		3,407,566.39
合计	682,598,327.39	785,182.36	681,813,145.03	246,890,487.32	556,697.75	246,333,789.5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82,694.95				582,694.95
库存商品	556,697.75	202,487.41		556,697.75		202,487.41

合计	556,697.75	785,182.36		556,697.75		785,182.36
----	------------	------------	--	------------	--	------------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	21,792,000.00	325,713,888.89
合计	21,792,000.00	325,713,888.89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21,792,000.00		21,792,000.00	325,713,888.89		325,713,888.89
合计	21,792,000.00		21,792,000.00	325,713,888.89		325,713,888.89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8,221,282.87	8,692,027.05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2,867,581.34	8,953,344.98
理财产品		763,740,792.23
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	101,191,666.67	
合计	112,280,530.88	781,386,164.26

其他说明：无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瑞康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1,810,572.11										1,810,572.11
北京蒙博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8,444,033.73				348,421.26							18,792,454.99
上海信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705,879.72				-619,322.46							10,086,557.26
天津时代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40,987.97								-11,040,987.97			11,040,987.97
DIAPYNTHERAPEUTICS, LLC.	12,492,666.57				-364,979.51							12,127,687.06
北京崇德英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108,618.44				-626,139.00							5,482,479.44
北京崇德英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4,010,739.57				356,565.64	-35,241,507.99						49,125,797.22
嘉兴颐和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2,724,167.34				-363,208.75							262,360,958.59

北京 石 立 迈 生 物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1,241,900.19				373.30						1,242,273.49	
北京 新 里 程 医 疗 健 康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504,389,080.35				5,615,575.49		11,933,999.99	-14,652,857.04			507,285,798.79	
北京 衡 态 康 医 药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1,669,988.08				-33,712.84						1,636,275.24	
苏 州 普 乐 康 医 药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39,105,247.72				231,656.05						39,336,903.77	
小计	951,933,309.68	1,810,572.11			4,545,229.18	-35,241,507.99	11,933,999.99	-14,652,857.04	-11,040,987.97		907,477,185.85	12,851,560.08
合计	951,933,309.68	1,810,572.11			4,545,229.18	-35,241,507.99	11,933,999.99	-14,652,857.04	-11,040,987.97		907,477,185.85	12,851,560.0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651,270,022.69	243,240,340.49
其他投资	13,989,597.33	36,305,083.23
合计	665,259,620.02	279,545,423.72

其他说明：无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313,298.02			29,313,298.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9,313,298.02			29,313,298.0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136,891.88			16,136,891.88
2. 本期增加金额	905,727.00			905,727.00
(1) 计提或摊销	905,727.00			905,727.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7,042,618.88			17,042,618.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270,679.14			12,270,679.14
2. 期初账面价值	13,176,406.14			13,176,406.1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6,516,367.92	419,321,790.2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06,516,367.92	419,321,790.2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	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8,906,263.29	85,637,027.35	466,736,794.53	6,240,546.32	907,520,631.49
2. 本期增加金额	4,672,042.48	9,315,021.35	24,588,462.80		38,575,526.63
(1) 购置		620,051.15	6,342,118.29		6,962,169.44
(2) 在建工程转入	4,672,042.48	8,694,970.20	18,246,344.51		31,613,357.1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58,138.00	11,954,382.01	251,611.00	12,764,131.01
(1) 处置或报废		558,138.00	1,261,247.62	251,611.00	2,070,996.62
转入在建工程			10,693,134.39		10,693,134.39
4. 期末余额	353,578,305.77	94,393,910.70	479,370,875.32	5,988,935.32	933,332,027.1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3,710,290.39	45,036,435.96	315,024,629.12	4,427,485.78	488,198,841.25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75,512.86	4,185,614.07	24,949,970.26	285,706.56	41,396,803.75
(1) 计提	11,975,512.86	4,185,614.07	24,949,970.26	285,706.56	41,396,803.75
3. 本期减少金额		541,393.86	1,994,529.28	244,062.67	2,779,985.81
(1) 处置或报废		541,393.86	1,211,474.52	244,062.67	1,996,931.05
转入在建工程			783,054.76		783,054.76
4. 期末余额	135,685,803.25	48,680,656.17	337,980,070.10	4,469,129.67	526,815,659.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7,892,502.52	45,713,254.53	141,390,805.22	1,519,805.65	406,516,367.92
2. 期初账面价值	225,195,972.90	40,600,591.39	151,712,165.41	1,813,060.54	419,321,790.2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3,688,150.47	4,863,511.37		8,824,639.10	
合计	13,688,150.47	4,863,511.37		8,824,639.10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8,824,639.10	正在办理中
合计	8,824,639.10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5,018,335.85	94,922,038.39
合计	135,018,335.85	94,922,038.3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大兴产业基地	69,890,741.65		69,890,741.65	28,425,445.25		28,425,445.25
2、大麻二酚建设项目	48,188,318.56		48,188,318.56	48,188,318.56		48,188,318.56
3、新医药二期	16,936,107.32		16,936,107.32	18,308,274.58		18,308,274.58
4、其他零星工程	3,168.32		3,168.32			
合计	135,018,335.85		135,018,335.85	94,922,038.39		94,922,038.3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1、大兴产业基地	500,000,000	28,425,445.25	66,364,841.20	24,899,544.80		69,890,741.65	79.05%	79.05				其他
2、大麻二酚建设项目	214,437,000	48,188,318.56				48,188,318.56	23.00%	23.00				其他
3、新医药二期	200,000,000	18,308,274.58	5,341,645.13	6,713,812.39		16,936,107.32	10.23%	10.23				其他

合计	914,437,000	94,922,038.39	71,706,486.33	31,613,357.19		135,015,167.53					
----	-------------	---------------	---------------	---------------	--	----------------	--	--	--	--	--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9,865,132.74	1,026,824,526.02	57,246,500.00	173,494.86	1,164,109,653.62
2. 本期增加金额	7,400,000.00	87,144,979.99			94,544,979.99
(1) 购置	7,400,000.00	19,533,479.26			26,933,479.26
(2) 内部研发		67,611,500.73			67,611,500.7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7,265,132.74	1,113,969,506.01	57,246,500.00	173,494.86	1,258,654,633.6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871,294.59	447,566,943.73	14,374,485.24	158,793.08	482,971,516.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791,105.10	116,951,033.37	5,724,650.04	14,701.78	124,481,490.29
(1) 计提	1,791,105.10	116,951,033.37	5,724,650.04	14,701.78	124,481,490.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662,399.69	564,517,977.10	20,099,135.28	173,494.86	607,453,006.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556,691.18			2,556,691.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635,239.69			15,635,239.69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8,191,930.87			18,191,930.8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4,602,733.05	531,259,598.04	37,147,364.72		633,009,695.81
2. 期初账面价值	58,993,838.15	576,700,891.11	42,872,014.76	14,701.78	678,581,445.8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5.37%。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718,700.90		278,940.16		1,439,760.74
合计	1,718,700.90		278,940.16		1,439,760.74

其他说明：无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1,318,933.87	30,197,371.54	164,065,180.21	24,609,742.0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3,226,751.60	22,984,012.74	151,094,585.47	22,664,187.82
可抵扣亏损			141,182,961.20	21,177,444.18
公允价值变动	3,460,421.38	519,063.21	7,143,802.64	1,071,570.40
合计	358,006,106.85	53,700,447.49	463,486,529.52	69,522,944.4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752,232,593.19	112,834,888.98	433,132,239.59	64,969,835.95
合计	752,232,593.19	112,834,888.98	433,132,239.59	64,969,835.9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700,447.49		69,522,944.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834,888.98		64,969,835.9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97,516,903.61	3,642,892.98
可抵扣亏损	572,202,382.86	94,853,700.85
合计	1,069,719,286.47	98,496,593.8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2026 年	4,615,570.79	501,272.02	
2027 年	10,023,372.99	10,442,515.66	
2028 年	21,738,804.88	24,863,511.56	
2029 年	18,114,650.17	17,551,669.81	
2030 年	9,515,946.24	11,672,335.86	
2031 年	3,580,191.56	8,945,334.30	
2032 年	7,597,438.50	10,050,392.87	
2033 年	4,336,922.93	6,864,246.51	
2034 年	130,348,731.69	3,962,422.26	
2035 年	362,330,753.11		
合计	572,202,382.86	94,853,700.85	

其他说明：无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等	21,187,524.03		21,187,524.03	50,721,526.33		50,721,526.33
预付购买专项技术款	354,652,619.17		354,652,619.17	390,688,513.52		390,688,513.52
逾期债权投资	763,740,792.23	610,992,633.79	152,748,158.44			
一年期以上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	152,571,583.33		152,571,583.33	346,865,888.90		346,865,888.9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612,737.52		1,612,737.52	1,612,737.52		1,612,737.5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21,792,000.00		-21,792,000.00	325,713,888.89		325,713,888.89
合计	1,271,973,256.28	610,992,633.79	660,980,622.49	464,174,777.38		464,174,777.38

其他说明：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012,065.45	1,260,000.00
合计	26,012,065.45	1,260,000.00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48,955,224.04	21,778,236.25
应付工程设备款	15,884,933.43	10,553,413.77
应付专有技术	3,523,772.76	86,021,375.86
应付其他	1,165,391.54	2,672,240.04
合计	69,529,321.77	121,025,265.92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651,681.14	
其他应付款	47,615,540.49	47,598,720.46
合计	50,267,221.63	47,598,720.46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普通股股利	2,651,681.14	
合计	2,651,681.1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2,133,919.93	33,899,113.19
质保金	488,194.60	561,051.33
其他	14,993,425.96	13,138,555.94
合计	47,615,540.49	47,598,720.46

其他说明：无

2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11,219.50	25,830.70
合计	11,219.50	25,830.70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91,956,698.99	70,506,152.62
合计	491,956,698.99	70,506,152.62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1,629,867.78	122,255,767.65	118,773,852.20	45,111,783.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18,944.58	13,501,360.21	13,456,775.55	1,363,529.24
三、辞退福利		71,726.80	71,726.80	
合计	42,948,812.36	135,828,854.66	132,302,354.55	46,475,312.4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797,420.08	104,416,186.38	103,781,126.78	15,432,479.68
2、职工福利费		1,759,068.72	1,759,068.72	
3、社会保险费	267,097.94	8,343,265.77	8,291,371.49	318,992.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0,945.58	7,245,196.07	7,210,048.40	216,093.25
工伤保险费	37,462.05	671,031.71	655,240.70	53,253.06
生育保险费	48,690.31	425,489.99	424,534.39	49,645.91
补充医疗保险		1,548.00	1,548.00	
4、住房公积金	3,060.00	4,831,445.20	4,830,996.20	3,50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562,289.76	2,905,801.58	111,289.01	29,356,802.33
合计	41,629,867.78	122,255,767.65	118,773,852.20	45,111,783.2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60,299.47	12,728,236.90	12,686,939.74	1,201,596.63
2、失业保险费	158,645.11	773,123.31	769,835.81	161,932.61
合计	1,318,944.58	13,501,360.21	13,456,775.55	1,363,529.24

其他说明：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96,053.04	2,314,696.60
企业所得税	160,831.87	179,506.64
个人所得税	472,964.35	438,562.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436.53	118,278.21
房产税	106,371.20	159,119.49
教育费附加	57,552.74	67,460.05
地方教育附加	38,368.48	44,973.37
土地使用税	189,707.90	156,374.90
其他	219,213.50	7,309.64
合计	2,440,499.61	3,486,281.89

其他说明：无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42,894,895.96	2,554,056.36

合计	42,894,895.96	2,554,056.36
----	---------------	--------------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3,996,123.10		2,924,920.75	41,071,202.3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43,996,123.10		2,924,920.75	41,071,202.35	--

其他说明：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27,350,000.00						1,027,350,000.00

其他说明：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30,419.73			430,419.73
其他资本公积	49,185,236.14	11,933,999.99		61,119,236.13
合计	49,615,655.87	11,933,999.99		61,549,655.8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系北京新里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对公司进行超持股比例股利分配，公司将超额分配的部分确认为资本公积所致。

3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不能 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13,474,82 6.25	- 35,241,50 7.99				- 35,241,50 7.99		- 21,766,68 1.74
权益 法下不能 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 收益	13,474,82 6.25	- 35,241,50 7.99				- 35,241,50 7.99		- 21,766,68 1.74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13,474,82 6.25	- 35,241,50 7.99				- 35,241,50 7.99		- 21,766,68 1.7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32,410,430.74			632,410,430.74
合计	632,410,430.74			632,410,430.7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849,597,029.54	4,077,765,187.3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49,597,029.54	4,077,765,187.3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7,197,803.00	-74,065,657.76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547,000.00	154,102,5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81,852,226.54	3,849,597,029.5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2,492,355.97	234,925,935.97	652,738,068.99	210,446,497.17
其他业务	11,151,572.93	1,161,871.43	7,681,535.32	1,086,757.96
合计	623,643,928.90	236,087,807.40	660,419,604.31	211,533,255.13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623,643,928.90	-	660,419,604.31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9,348,267.24	-	6,526,208.91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50%		0.99%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5,421,095.68	租赁收入及其他零星	4,846,770.35	租赁收入及其他零星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3,927,171.56		1,679,438.56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9,348,267.24	-	6,526,208.91	-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	0.00	-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614,295,661.66	-	653,893,395.40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91,956,698.99 元，其中，491,956,698.99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3,987.76	1,456,557.38
教育费附加	552,209.41	841,651.68
房产税	3,707,178.38	3,574,090.74
土地使用税	874,071.48	765,937.65
印花税	1,058,641.24	571,433.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68,139.60	561,167.09
其他	17,075.06	14,810.93
合计	7,531,302.93	7,785,648.98

其他说明：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305,745.62	14,775,571.36
无形资产摊销	123,381,034.25	108,135,842.42
折旧费	7,648,316.40	8,527,410.02
办公、差旅及招待费	957,637.62	779,771.05
水电费	1,082,562.75	1,199,478.58
咨询费	2,437,185.28	2,777,549.70
其他	11,547,598.91	6,535,717.46
合计	163,360,080.83	142,731,340.59

其他说明：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服务费	87,131,229.15	89,235,733.65
差旅费	13,248,477.54	15,066,460.95
推广会议费	47,169.81	49,167.92
职工薪酬	7,676,839.62	7,758,839.64
其他	3,232,866.71	5,071,573.34
合计	111,336,582.83	117,181,775.50

其他说明：

3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4,559,146.42	68,725,598.50
中间试验费	10,093,053.99	11,153,504.65
折旧费	13,680,958.41	14,217,677.83
物料消耗	6,440,887.58	17,679,200.08
中介机构费	4,531,621.60	7,680,184.95

服务咨询费	6,581,368.23	21,557,030.22
其他	9,510,081.39	8,610,246.80
合计	115,397,117.62	149,623,443.03

其他说明：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	-4,709,187.17	-8,396,576.28
汇兑损益	-186,756.54	900,736.83
银行手续费	63,992.47	52,695.16
合计	-4,831,951.24	-7,443,144.29

其他说明：

3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188,768.27	9,131,676.1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94,545.02	85,127.04
增值税加计抵减	3,979,399.08	2,829,815.17
重点群体税收减免	16,250.00	158,600.00
其他	140,037.42	
合计	7,418,999.79	12,205,218.38

4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092,177.50	-177,706,440.0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85,714,196.30	5,412,562.46
合计	353,806,373.80	-172,293,877.63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较上期增加 305.35%，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长风药业、轩竹生物于港股首发上市，公允价值提高，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大幅增加。

4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45,229.18	12,760,946.0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73,861.76	2,322,32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8,495.0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	160,000.00	1,766,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7,199,777.78	-3,721,720.89
合计	13,380,373.66	13,127,545.13

其他说明：

4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977,052.72	-9,485,306.3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177,178.27	-1,607,519.13
其他	-610,992,633.79	
合计	-621,146,864.78	-11,092,825.48

其他说明：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85,182.36	-556,697.75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1,040,987.97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5,635,239.69	
合计	-27,461,410.02	-556,697.75

其他说明：

4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6,020.43	
合计	-46,020.43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1,58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754.65	1,243.29	754.65
违约赔偿收入	4,216,690.00		4,216,690.00
久悬未决收入	95,198.34		95,198.34
其他	18,806.82	18,003.69	18,806.82
合计	4,331,449.81	70,826.98	4,331,449.81

其他说明：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323,036.00		323,036.00
非常损失	2,588.48		2,588.48
其他	2,864,503.33	14,217,127.64	2,864,503.33
合计	3,190,127.81	14,217,127.64	3,190,127.81

其他说明：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376,704.61	-6,552,786.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63,687,549.96	-51,910,103.09
合计	70,064,254.57	-58,462,889.6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8,144,237.4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721,635.6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5,385.4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212,677.2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56,863.6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15,354.8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27,540.3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6,728,021.77
残疾人工资、研发加计扣除	-20,130,374.23
所得税费用	70,064,254.57

其他说明：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709,187.17	4,496,533.04
政府补助	263,847.52	6,138,303.10

其他	619,951,567.34	271,139,767.34
合计	624,924,602.03	281,774,603.4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支出	68,338,584.38	112,932,645.81
销售费用支出	102,536,743.24	109,373,279.93
其他往来款	2,801,148.12	4,507,397.46
手续费支出	63,992.47	51,393.17
其他	634,741,417.55	317,604,066.80
合计	808,481,885.76	544,468,783.1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司法冻结银行存款解冻	37,812.32	139,389,701.00
合计	37,812.32	139,389,701.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13,951,048.93	3,700,031.03
司法冻结银行存款	5,031,560.46	46,346.54
合计	18,982,609.39	3,746,377.57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8,208,492.02	-75,286,762.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461,410.02	556,697.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302,530.75	42,720,478.86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24,481,490.29	110,235,825.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8,940.16	278,940.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020.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	-754.65	-1,243.29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3,806,373.80	172,293,877.6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80,373.66	-13,127,545.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822,496.93	-28,561,579.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865,053.03	-23,348,188.7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6,264,537.82	-102,326,661.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64,199.16	62,452,864.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4,683,193.85	68,507,655.02
其他	621,146,864.78	11,092,825.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663,269.13	225,487,183.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0,365,555.38	399,878,248.9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99,878,248.97	540,043,441.7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487,306.41	-140,165,192.7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00,365,555.38	399,878,248.97
其中: 库存现金	112,013.91	73,905.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6,231,675.00	397,478,218.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021,866.47	2,326,124.6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365,555.38	399,878,248.97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8.03	7.0288	267.31
欧元	18.02	8.2353	148.40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30,150.00	7.0288	914,798.32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加拿大元	3,000,000.00	5.1142	15,342,600.00

其他说明：

51、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4,667,524.23	
合计	4,667,524.2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64,559,146.42	68,725,598.50
中间试验费	32,066,632.62	59,245,705.68
折旧费	13,680,958.41	14,217,677.83
物料消耗	17,496,339.91	41,628,769.04
服务咨询费	5,475,017.83	12,106,014.16
委外研发费用	15,456,368.23	76,867,030.22
其他	19,434,234.12	10,284,372.56
合计	168,168,697.54	283,075,167.9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5,397,117.62	149,623,443.03
资本化研发支出	52,771,579.92	133,451,724.96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新产品研发	517,283,516.42	52,771,579.92			67,611,500.73			502,443,595.61
合计	517,283,516.42	52,771,579.92			67,611,500.73			502,443,595.61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项目 001	收到 CDE 发补通知，补充研究进行中	2026 年 12 月 31 日	通过量产产生经济利益	2018 年 07 月 31 日	获取临床批件
项目 002	三期临床试验进行中	2027 年 12 月 31 日	通过量产产生经济利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获取临床批件
项目 003	三期临床试验进行中	2027 年 12 月 31 日	通过量产产生经济利益	2019 年 10 月 31 日	获取临床批件
项目 004	三期临床试验已完成，现正进行临床数据总结与生产工艺验证	2027 年 12 月 31 日	通过量产产生经济利益	2020 年 08 月 31 日	获取临床批件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

本期新设子公司北京立生源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双鹭立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6,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药品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双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欧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药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新乡双鹭药业有限公司	90,000,000.00	河南省新乡市	河南省新乡市	药品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辽宁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0.00	辽宁省本溪市	辽宁省本溪市	技术服务	48.57%		投资设立
海布生物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云南省临沧市	云南省临沧市	农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维诊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立生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公司对辽宁迈迪持股比例为 48.57%，但仍控制辽宁迈迪的依据：公司持有辽宁迈迪 48.57% 股权，为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该公司。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嘉兴颐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	浙江省	浙江省	投资咨询	55.69%		权益法

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崇德英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咨询	37.95%		权益法
北京新里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健康咨询服务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嘉兴颐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崇德英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新里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嘉兴颐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崇德英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新里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300,618.62	37,235,983.28	354,994,857.12	3,170,552.78	21,894,198.92	366,338,060.50
非流动资产	468,880,000.00	95,928,031.49	797,643,556.16	468,880,000.00	203,165,513.88	797,643,556.16
资产合计	471,180,618.62	133,164,014.77	1,152,638,413.28	472,050,552.78	225,059,712.80	1,163,981,616.66
流动负债		4,142,040.01	117,361,272.90		4,114,000.00	140,164,834.4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142,040.01	117,361,272.90		4,114,000.00	140,164,834.4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71,180,618.62	129,021,974.76	1,035,277,140.38	472,050,552.78	220,945,712.80	1,023,816,782.2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62,382,958.59	48,963,839.42	507,285,798.79	262,867,486.97	83,855,526.38	501,670,223.30
调整事项						
--商誉	-22,000.00	161,957.80		-22,000.00	161,957.8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						

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62,360,958.59	49,125,797.22	507,285,798.79	262,845,486.97	84,017,484.18	501,670,223.3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6,072,827.95
净利润	-620,723.35	939,492.63	11,460,358.14	-253,269.66	-3,874,115.03	34,385,368.8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92,863,230.67				
综合收益总额	-620,723.35	91,923,738.04	11,460,358.14	-253,269.66	3,874,115.03	34,385,368.8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4,652,857.04			8,747,142.96

其他说明：

无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8,704,631.25	98,272,750.1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63,703.20	-13,365,518.51
—综合收益总额	-1,063,703.20	-13,365,518.51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3,996,123.10			2,924,920.75		41,071,202.3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3,996,123.10			2,924,920.75		41,071,202.35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924,920.75	3,049,953.07
与收益相关	263,847.52	6,133,303.1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

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逾期债权投资	763,740,792.23	610,992,633.79
应收账款	243,001,594.69	162,453,039.58
其他应收款	24,214,604.53	10,143,889.95
合计	1,030,956,991.45	783,589,563.32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对外提供财务担保。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医药公司等，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应付票据	26,012,065.45	26,012,065.45	26,012,065.45			
应付账款	69,529,321.77	69,529,321.77	69,529,321.77			
其他应付款	47,615,540.49	47,615,540.49	47,615,540.49			
应付股利	2,651,681.14	2,651,681.14	2,651,681.14			
金融负债小计	145,808,608.85	145,808,608.85	145,808,608.85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加拿大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1）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	欧元	加拿大元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67.31	148.40		415.71
应收账款	914,798.32			914,798.32

其他应收款			15,342,600.00	15,342,600.00
小计	915,065.63	148.40	15,342,600.00	16,257,814.03
外币金融负债：				
小计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	欧元	加拿大元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73.37	135.61		408.98
应收账款	983,010.11			983,010.11
其他应收款			15,149,400.00	15,149,400.00
小计	983,283.48	135.61	15,149,400.00	16,132,819.09
外币金融负债：				
小计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外币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138.19 万元（2024 年度约 137.13 万元）。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来降低利率风险。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银行借款等。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8,947,645.02		100,000,000.00	498,947,645.0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8,947,645.02		100,000,000.00	498,947,645.02
权益工具投资	398,947,645.02			398,947,645.02
理财产品投资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二) 应收款项融资			381,807.80	381,807.80
(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65,259,620.02	665,259,620.0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收盘价（有限售期的考虑流动性）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但是存在非活跃报价的，本公司在考虑流动性折扣后确定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存在市场报价的，本公司按照市场法，采用市盈率、市净率、现金流量折现法、近似成本代表法等确定公允价值。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瑞康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衡态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苏州普乐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信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PNUVAX INCORPORATED	公司前控股子公司 PNUVAX SL BIOPHARMACEUTICALS INC 的少数股东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上海信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6,582,830.19	10,000,000.00	否	8,576,415.10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汽	515,544.91			538,451.01
北京衡态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7,486.73			104,909.74
合计		7,135,861.83			9,219,775.85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56,267.73	2,237,913.07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PNUVAX INCORPORATED	15,342,600.00	4,602,780.00	15,149,400.00	3,029,880.00
预付账款					
	北京衡态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上海信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4,000,000.00	
	北京瑞康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4,950,000.00		7,050,000.00	
	苏州普乐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6,154,197.94		1,406,950.8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40,902.20	85,199.10
其他应付款			
	上海信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263,400.00	1,200.00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就普乐沙福技术转让合同违约纠纷向南京市玄武区法院提起（2022）苏 0102 民初 14688 号诉讼，要求南京卡文迪许公司返还公司已支付合同款 210 万元及合同款利息，并支付违约金 210 万元。2023 年 1 月 31 日南京玄武区法院开庭审理了本案。2023 年 7 月 10 日南京玄武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公司全部诉讼请求。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3 年 9 月 12 日二审开庭审理了本案。2023 年 11 月 20 日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认为一审判决基本事实认定不清，撤销（2022）苏 0102 民初 14688 号民事一审判决，发回南京玄武区法院重新审理。2024 年 7 月 31 日，南京玄武区法院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2024 年 11 月 29 日，南京玄武区法院作出（2024）苏 0102 民初 7185 号裁定，以双方在合同中约定了仲裁条款为由，驳回公司起诉。2025 年 2 月 11 日，公司不服上述裁定提起上诉获南京中院立案受理，案号为（2025）苏民终 1398 号。2025 年 2 月 24 日，南京中院公开开庭审理。2025 年 3 月 13 日南京中院作出（2025）苏 01 民终 1398 号裁定，撤销南京玄武区法院（2024）苏 0102 民初 7185 号民事裁定，并指令南京玄武区法院审理。经前期反复发回，2025 年 12 月 26 日南京玄武法院作出(2025)苏 0102 民初 7126 号重审一审判决，要求卡文迪许返还合同款 210 万元及利息。卡文迪许提起上诉，目前二审审理中。

(2)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就达沙替尼及片技术转让合同纠纷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2024)苏 01 民初 2171 号诉讼，请求判令南京卡文迪许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公司返还已支付合同款 931.5 万元及

利息，并支付违约金 700 万元。卡文迪许在本案中提起反诉，要求公司支付技术转让费 70 万，逾期违约金 4.2 万及利息，专利年费 6.35 万。2024 年 11 月 29 日、2025 年 2 月 13 日，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两次开庭审理本案，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3 日庭审中申请变更诉讼请求为判令南京卡文迪许向公司返还已支付合同款 932.42 万元及利息，并支付违约赔偿金 182 万余元。2025 年 4 月 24 日，南京中院作出一审判决，驳回公司诉讼请求和卡文迪许公司反诉请求。双方均上诉，江苏高院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开庭审理，目前尚未作出生效裁判。

(3)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就甲磺酸伊马替尼及片项目委托申报注册生产批件、委托生产及销售合作合同纠纷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2024)苏 01 民初 2172 号诉讼，请求判令南京卡文迪许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公司返还已支付技术转让款 112.5 万元及利息，并支付违约金 70 万元。南京中院审查后认为本案应当由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管辖，并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作出裁定将本案移送至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处理。2025 年 1 月 13 日，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立案受理，案号为(2025)苏 0102 民初 1211 号，并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开庭审理。公司申请变更诉讼请求为判令南京卡文迪许向公司返还已支付技术转让款 112.5 万元及利息，支付违约金 70 万元，并赔偿损失 22 万余元，南京卡文迪许要求给予答辩期并撤回证据材料。2025 年 4 月 29 日、5 月 30 日，案件又进行两次开庭，目前待法院作出判决。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期后新增了一些仲裁或诉讼，主要情况如下：

2026 年 3 月 16 日，双鹭药业收到南京仲裁委邮寄的(2026)宁裁字第 398 号案件的仲裁申请书和相关证据，南京卡文迪许就奥硝唑注射液项目提起 1000 万违约金及律师费等仲裁请求。此前，南京仲裁委已就双方奥硝唑合同纠纷对南京卡文迪许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提出的奥硝唑违约金 1000 万赔偿要求均予以驳回（案号分别为：2019 宁裁字第 134 号（奥硝唑一期仲裁）、(2022)宁裁字第 999 号（奥硝唑二期仲裁）、(2023)宁裁字第 809 号（奥硝唑三期仲裁））。现卡文迪许滥用民事权利就仲裁委已经裁决且我司已经履行完毕的项目再次提出仲裁，双鹭药业认为其不具备事实和法律依据。双鹭药业将充分准备，积极应对，采取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南京卡文迪许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就公司伏立康唑技术转让合同违约向南京市

玄武区法院提起诉讼（2023）苏 0102 民初 9583 号，要求公司支付第二、三、四期技术转让费及违约金 262.5 万元以及合同违约金 458250 元，并支付专利年费、滞纳金及恢复权利请求费 66000 元。2024 年 1 月 11 日南京玄武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要求双鹭药业支付南京卡文迪许 137500 元技术转让费及逾期利息等。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5 年 1 月 2 日，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4）苏 01 民终 2544 号二审判决，撤销（2023）苏 0102 民初 9583 号一审判决，改判公司向南京卡文迪许公司支付发明专利年费、滞纳金、恢复权利请求费 3.5 万元，并驳回南京卡文迪许公司其他诉讼请求，本判决为终审判决。2025 年 12 月 2 日公司向卡文迪许履行判决款 3.5 万元。2026 年 2 月 27 日双鹭药业收到卡文迪许提交的再审申请书及相关证据，目前江苏高院尚未裁定再审。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就利伐沙班技术转让合同纠纷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2026）苏 01 民初 288 号诉讼，请求解除合同并判令南京卡文迪许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向公司返还已支付技术转让款 480 万元及利息，并支付违约金 600 万元。南京中院已立案并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开庭审理。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收到卡文迪许反诉状，反诉公司支付技术转让费 120 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目前该案审理中，尚未作出判决。

2、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通过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27,35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待公司 202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6 年 2 月 11 日，公司就原财务人员隋**涉嫌利用职务便利侵害公司利益一案向公安机关报案。3 月 10 日公司已收到立案告知书，目前该案正在办理中。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无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无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2)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生化药、生物药生产与销售，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5,859,757.27	68,502,065.42
其中：3 个月内	40,068,778.67	46,198,438.02
3 个月—1 年	15,790,978.60	22,303,627.40
1 至 2 年	5,863,632.48	17,829,506.22
2 至 3 年	11,607,180.89	8,113,613.66
3 年以上	168,180,694.87	166,157,597.53
3 至 4 年	6,895,605.75	12,828,622.31
4 至 5 年	11,672,741.80	13,835,650.80

5 年以上	149,612,347.32	139,493,324.42
合计	241,511,265.51	260,602,782.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881,605.00	8.65%	20,881,605.00	100.00%		20,888,657.50	8.02%	20,888,657.5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0,629,660.51	91.35%	141,210,436.41	64.00%	79,419,224.10	239,714,125.33	91.98%	137,262,770.93	57.26%	102,451,354.40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0,629,660.51	91.35%	141,210,436.41	64.00%	79,419,224.10	239,714,125.33	91.98%	137,262,770.93	57.26%	102,451,354.40
合计	241,511,265.51	100.00%	162,092,041.41	67.12%	79,419,224.10	260,602,782.83	100.00%	158,151,428.43	60.69%	102,451,354.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0,881,605.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一	4,834,800.00	4,834,800.00	4,834,800.00	4,834,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二	4,690,000.00	4,690,000.00	4,690,000.00	4,69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三	3,986,024.00	3,986,024.00	3,986,024.00	3,986,02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四	3,752,818.00	3,752,818.00	3,752,818.00	3,752,81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五	1,225,600.00	1,225,600.00	1,210,600.00	1,210,600.00	100.00%	对方单位已注销/吊销，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单项金额较小组合	2,399,415.50	2,399,415.50	2,407,363.00	2,407,363.00	100.00%	对方单位已注销/吊销，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0,888,657.50	20,888,657.50	20,881,605.00	20,881,60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41,210,436.4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5,859,757.27	874,417.15	1.57%
其中：3 个月内	40,068,778.67	400,687.79	1.00%
3 个月-1 年	15,790,978.60	473,729.36	3.00%
1-2 年	5,851,632.48	585,163.25	10.00%
2-3 年	11,571,180.89	2,314,236.18	20.00%
3-4 年	6,344,319.86	1,903,295.96	30.00%
4-5 年	10,938,892.29	5,469,446.15	50.00%
5 年以上	130,063,877.72	130,063,877.72	100.00%
合计	220,629,660.51	141,210,436.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信用风险特征（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888,657.50	-7,052.50				20,881,60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7,262,770.93	3,947,665.48				141,210,436.41
合计	158,151,428.43	3,940,612.98				162,092,041.41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5,502,785.62		105,502,785.62	43.68%	105,502,785.62
第二名	7,702,594.31		7,702,594.31	3.19%	6,566,872.81
第三名	7,650,013.28		7,650,013.28	3.17%	2,676,336.53
第四名	4,834,800.00		4,834,800.00	2.00%	4,834,800.00
第五名	4,690,000.00		4,690,000.00	1.94%	4,690,000.00
合计	130,380,193.21		130,380,193.21	53.98%	124,270,794.96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36,228,253.68	239,654,818.06

合计	436,228,253.68	239,654,818.06
----	----------------	----------------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068,631.00	2,103,731.00
备用金	27,900.00	47,000.00
往来款	423,527,200.00	224,862,200.00
股权转让款	15,342,600.00	15,149,400.00
其他	206,233.98	688,348.74
合计	441,172,564.98	242,850,679.7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8,977,240.07	2,858,702.13
其中：3 个月内	195,178,019.70	2,738,543.73
3 个月—1 年	3,799,220.37	120,158.40
1 至 2 年	2,177,795.00	3,984,501.21
2 至 3 年	3,979,501.21	25,449,310.60
3 年以上	236,038,028.70	210,558,165.80
3 至 4 年	25,642,510.60	21,404,067.70
4 至 5 年	21,404,067.70	
5 年以上	188,991,450.40	189,154,098.10
合计	441,172,564.98	242,850,679.7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1,172,564.98	100.00%	4,944,311.30	1.12%	436,228,253.68	242,850,679.74	100.00%	3,195,861.68	1.32%	239,654,818.06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账龄）组	17,645,364.98	4.00%	4,944,311.30	28.02%	12,701,053.68	17,988,479.74	7.41%	3,195,861.68	17.77%	14,792,618.06

合计提 坏账准 备的其 他应收 款										
合并范 围内关 联方组 合	423,527 ,200.00	96.00%			423,527 ,200.00	224,862 ,200.00	92.59%			224,862 ,200.00
合计	441,172 ,564.98	100.00%	4,944,3 11.30	1.12%	436,228 ,253.68	242,850 ,679.74	100.00%	3,195,8 61.68	1.32%	239,654 ,818.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944,311.3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9,592.37	2,014.19	1.35%
其中：3 个月内	123,678.90	1,236.79	1.00%
3 个月-1 年	25,913.47	777.40	3.00%
1-2 年	2,011,000.00	201,100.00	10.00%
2-3 年			
3-4 年	15,347,965.00	4,604,389.50	30.00%
4-5 年			
5 年以上	136,807.61	136,807.61	100.00%
合计	17,645,364.98	4,944,311.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信用风险特征（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23,527,200.00		
合计	423,527,2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195,861.68			3,195,861.68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1,748,449.62			1,748,449.62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 额	4,944,311.30			4,944,311.3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95,861.68	1,748,449.62				4,944,311.30
合计	3,195,861.68	1,748,449.62				4,944,311.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95,000,000.00	1年以内	44.20%	
第二名	往来款	189,742,200.00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5年以上	43.01%	
第三名	往来款	38,785,000.00	1年以内、2-3年、3-4年、4-5年	8.79%	
第四名	股权转让款	15,342,600.00	3-4年	3.48%	4,602,780.00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0.00	1-2年	0.45%	200,000.00
合计		440,869,800.00		99.93%	4,802,78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5,259,205.90		265,259,205.90	255,259,205.90		255,259,205.90
对联营、合营	916,891,313.77	13,192,973.69	903,698,340.08	950,306,822.93	2,151,985.72	948,154,837.21

企业投资						
合计	1,182,150,519.67	13,192,973.69	1,168,957,545.98	1,205,566,028.83	2,151,985.72	1,203,414,043.1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双鹭立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6,000,000.00						56,000,000.00	
北京双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北京欧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新乡双鹭药业有限公司	73,849,205.90						73,849,205.90	
辽宁迈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海布生物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34,710,000.00						34,710,000.00	
北京立生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55,259,205.90		10,000,000.00				265,259,205.9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嘉兴颐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2,724,167.34				-363,208.75							262,360,958.59	

北京瑞康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2,151,985.72									2,151,985.72
北京蒙博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8,444,033.73				348,421.26						18,792,454.99
上海信忠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8,169,307.44				-619,322.46						7,549,984.98
天津时代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40,987.97								-11,040,987.97		11,040,987.97
Diapin Therapeutics, LLC	12,492,666.57				-364,979.51						12,127,687.06
北京崇德英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108,618.44				-626,139.00						5,482,479.44
北京崇德英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4,010,739.57				356,565.64	-35,241,507.99					49,125,797.22
北京新里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504,389,080.35				5,615,575.49	11,933,999.99			-14,652,857.04		507,285,798.79

北京 衡态 康医 药科 技有 限公 司	1,669 ,988. 08				- 33,71 2.84						1,636 ,275. 24	
苏州 普乐 康医 药科 技有 限公 司	39,10 5,247 .72				231,6 56.05						39,33 6,903 .77	
小计	948,1 54,83 7.21	2,151 ,985. 72			4,544 ,855. 88	- 35,24 1,507 .99	11,93 3,999 .99	- 14,65 2,857 .04	- 11,04 0,987 .97		903,6 98,34 0.08	13,19 2,973 .69
合计	948,1 54,83 7.21	2,151 ,985. 72			4,544 ,855. 88	- 35,24 1,507 .99	11,93 3,999 .99	- 14,65 2,857 .04	- 11,04 0,987 .97		903,6 98,34 0.08	13,19 2,973 .6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4,890,566.85	280,551,587.95	647,409,976.58	230,267,127.99
其他业务	11,004,409.35	1,031,709.51	7,364,561.28	1,072,063.20
合计	615,894,976.20	281,583,297.46	654,774,537.86	231,339,191.19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89,602,803.06 元，其中，89,602,803.06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44,855.88	12,759,605.9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	1,673,861.76	2,322,320.00

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8,495.0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	160,000.00	1,766,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7,199,777.78	-621,720.89
合计	13,380,000.36	16,226,205.05

6、其他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5,265.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3,847.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53,607,878.7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03,792,856.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80,604.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261,656.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0,334.56	
合计	-301,067,781.5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6%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6%	-0.04	-0.0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明波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